

标段编号: 2509-440305-04-01-791608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石壁龙园区6栋B座先进移动信息网络实验室（一期）建设  
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9日

# 1、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建侨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490W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企业相关资质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表（上限 10 项）			1 项目名称：先进半导体材料与器件实验室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325.58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2021 年 9 月 7 日
			2 项目名称：深圳湾实验室电镜配套场地建设 合同金额：251.56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2022 年 8 月
			3 项目名称：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合同金额: 318.00 万元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 2022 年 6 月 20 日
4		项目名称: 江西精科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青峰医谷实验室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323.00 万元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 2022 年 2 月 20 日
5		项目名称: 深圳精科医学检验实验室福田多丽工业小区科技楼 2 层实验室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535.00 万元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 2022 年 6 月 2 日
6		项目名称: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2688.89 万元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 2021 年 11 月 2 日中标
7		项目名称: 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合同金额: 343.11 万元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 2023 年 9 月 19 日
8		项目名称: 519 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修项目 合同金额: 189.95 万元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 2023 年 3 月 6 日
9		项目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 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 648.00 万元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 2023 年 7 月 27 日
10		项目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 (深圳) Rx 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1947.26 万元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合同时间: 2024 年 6 月 17 日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姓名: 游新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p>职称: 无</p> <p>6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无</p>
		<p>项目名称: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 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p> <p>合同金额: 1311.75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竣工时间: 2022 年 1 月 24 日</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项目负责人</p>
	<p>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上限 3 项)</p>	<p>项目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p> <p>合同金额: 318.00 万元</p> <p>竣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14 日</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项目负责人</p>
		<p>项目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p> <p>合同金额: 138.71 万元</p> <p>竣工时间: 2025 年 5 月 29 日</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项目经理</p>
<p><b>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b></p>	<p>资历</p>	<p>姓名: 王法金</p> <p>执业资格: 职称证</p> <p>职称: 高级工程师</p> <p>6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无</p>
	<p>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上限 3 项)</p>	<p>项目名称: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p> <p>合同金额: 226.71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竣工时间: 2021 年 4 月 20 日</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技术负责人</p> <p>项目名称: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p> <p>合同金额: 2688.89 万元</p> <p>竣工时间: 2022 年 03 月 01 日</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技术负责人</p> <p>项目名称：江西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p> <p>合同金额：124.37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竣工时间：2024 年 12 月 4 日</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技术负责人</p>
拟投入项目管理团队人员情况	<p>共计 20 人，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是否都提供 6 个月社保证明：<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0 人无社保证明</li> <li>高级职称 4 人。</li> <li>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0 人。</li> </ol>

## (1) 先进半导体材料与器件实验室装修工程

2021年8月30日

余文波



#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为采购人）的委托，就先进半导体材料与器件实验室装修工程（项目编号：SZDL2021339778）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详列如下：

委托编号	955219834	中标品牌	略
采购人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中标型号	略
委托项目	先进半导体材料与器件实验室 装修工程	中标数量	1 项
完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采购条目流水号	委托金额	中标金额	
955219873	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 (¥3,500,000.00)	人民币叁佰贰拾伍万伍仟柒佰捌拾肆元壹角捌分 (¥3,255,784.18)	
合计	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 (¥3,500,000.00)	人民币叁佰贰拾伍万伍仟柒佰捌拾肆元壹角捌分 (¥3,255,784.18)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 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林老师（联系电话：0755-89226031）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188 号

### 2) 中标(成交)人信息：

联系人：张广胜（联系电话：18211556922）

3)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可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http://zfcg.sz.gov.cn>) 【订单融资专栏】  
查看方案及详情。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0 日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9月7日  
011

白文波

合同编号: SZDL2021339778

#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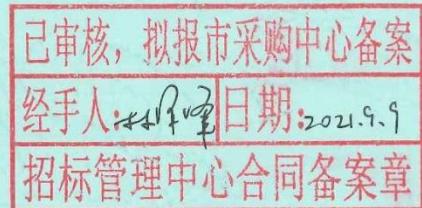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先进半导体材料与器件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知行楼4栋102-105室

发包人(甲方):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7日签署于深圳市龙岗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先进半导体材料与器件实验室装修工程

2. 承包内容：先进半导体材料与器件实验室装修工程、洁净  
装修工程、暖通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实验室控制系统工  
程、实验室家具、局部消防改造。

具体见：本合同附件

3. 承包方式：总价包干。

4. 工程质量：见附件或相关文件

相关文件未规定之处，但有相应地方或国家规定要求的则按地方  
或国家规定要求，如相应行业或产品有相应标准且标准不一致的，按  
最优或最高的相应标准执行。

5. 合同金额

本项目为总价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叁佰贰拾伍万伍仟柒  
佰捌拾肆元壹角捌分（¥3,255,784.18）。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金额不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材料  
费、设备费、税率、运输价格、人工费等的调整而发生变化。除本款  
所约定项目金额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施工消耗的  
水电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二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于开工前 3 个日历天内, 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1 套 (或作法说明 1 份), 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向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3) 指派 陈朗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 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4) 委托 陈根宇 为工程监理。协助甲方驻工地代表管理项目实施。若本项目的工程监理改变, 或本项目无工程监理, 甲方应 3 个日历天内书面通知乙方。

(5) 除非相应施工设计中已包含, 否则乙方任何拆改原有建筑结构及相应设备管线等, 都应报甲方审批。

(6) 因乙方原因致使财物及他人人身损害 (包含乙方人员及任何第三人), 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如因此导致甲方支付相应的费用的, 乙方应予以赔偿, 甲方可在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或予以追偿。

(7) 对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树木、绿地的保护提供必要的协助。

(8) 协助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9) 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 协调关系获得邻里理解。

## 2. 乙方权利义务

(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 乙方应于开工前 3 个日历天内提

供各类施工图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 乙方应承担施工安全责任。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人员管理等。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4) 指派 谷文波 为乙方项目经理，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指派 李严通 驻工地代表，解决施工现场的各项事宜。

(5) 甲方直接发包的工程，乙方有义务配合其他施工方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6) 乙方有义务事先书面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者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会影响工程质量的问题或者缺陷，并给予建议。如甲方不予采纳乙方建议，由此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是乙方不承担责任。

(7) 依据有关规定，乙方应办理交纳施工入场保证金，该保证金在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并乙方无出现安全、伤害、质量等事故时无息退还。

(8)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者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并被批准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

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等一切责任（包含但不限于行政处罚、民事赔偿、刑事责任等），均由乙方承担。

(9) 乙方保证其具有相应施工资质，乙方进驻施工现场的所有人员，必须按要求持有相应的专业上岗证书或施工的资格证书。乙方必须为乙方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10)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市用工的有关规定与其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办理医疗保险，按时足额发放落实员工的工资、奖金和福利待遇。乙方所属员工的工资奖金福利待遇、乙方与相关方的货款和经济往来关系、涉及乙方的其它民事经济关系等，不论何时都由乙方自行负责。如发生劳资纠纷、经济纠纷、安全责任等事件事故，由乙方自行妥善处理并负全责。如因乙方处理不善影响甲方或对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等，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1) 乙方应自行完成本工程项目的施工，不得将本工程项目进行分包、拆包、转包等。

(12) 乙方应确保按期、安全施工，防范和杜绝安全、消防、伤害等事故的发生。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存在安全、消防、伤害等事故隐患的，应及时向甲方及相应职能部门报告，如已实际发生相应事故的，应作出及时有效处理以避免扩大，并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13)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工作，处理好因施工带来的

扰民问题。

(14)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在施工现场的财物，造成甲方财物损毁的，应予以赔偿。

(15) 乙方未按照工程施工规范及环保要求造成的环境污染，乙方有治理的责任，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16)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 第三条 工期

1. 本项目开工日期：2021年9月22日，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0日，总计90个日历日。

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4.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相应顺延。

5.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6.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顺延。

7. 乙方预算少算、漏算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工期不顺延。

8.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

6. 工程竣工后, 需要 进行室内环境质量验收, 验收地点为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知行楼四号楼 102-103 室。如需要进行室内环境质量验收的, 应在工程完工至少 7 天以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

7.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检测费用由 乙 方承担。

8.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检测不合格, 乙方应采取措施, 经整改后, 另行验收, 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9. 工程竣工后, 室内环境质量未经验收双方已办理移交手续, 不影响甲方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室内环境质量不合格的索赔。

## 第八条 价款及结算工程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 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做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 参照本合同第五条的规定。

### 2.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签订后, 并经过甲方项目负责人、甲方监理的确认后由乙方提出预付款申请, 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及付款所需要的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深圳市财政局申请支付乙方工程合同金额约 30% 的预付款, 计 人民币玖拾柒万元整 (¥ 970,000.00)。

(2) 乙方完成项目整体进度的 80%, 并经过甲方项目负责人、甲方监理的确认后由乙方提出付款申请, 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及付款所需要的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申请

支付乙方工程合同金额约 40% 的进度款，计人民币壹佰叁拾万元整  
(¥1,300,000.00)。

(3) 乙方完成所有工程的施工、所有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并经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合格后，并经过甲方项目负责人、甲方监理的确认后由乙方提出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及付款所需要的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申请支付乙方工程合同金额的约 30% 的工程结算款，计人民币玖拾捌万伍仟柒佰捌拾肆元壹角捌分 (¥985,784.18 元)。

(4) 乙方在收到竣工验收款后，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财务支付合同金额的 3%，计人民币玖万柒仟陆佰柒拾叁元伍角贰分 (¥97,673.52) 作为售后服务保证金，如乙方无违约或未出现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从竣工验收之日起 贰 年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不计利息将售后服务保证金退回给乙方；乙方如有违约或出现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乙方同意甲方可以直接从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仍应由乙方承担。

## 第九条 索赔

1. 甲方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损失，乙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工程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3. 索赔程序

5. 工程量清单
6. 变更补充协议（若有）；
7. 合同实施期间甲乙双方的书面往来文件。

本合同的附件为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当附件之间有冲突的，以有利于提高项目实施质量或有利于甲方的顺序解释。

(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名称：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188  
号

电话：

邮编：518172

乙方（公章）



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  
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  
储大厦 4 层

电话：0755-83435711

邮编：51804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金地支行

帐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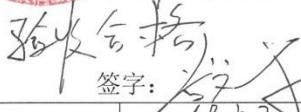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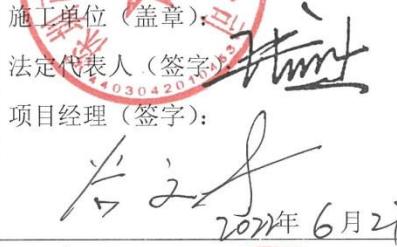
帐号：4420 1619 2000 5250 7228

2021 年 9 月 7 日

2021 年 9 月 7 日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工程类招标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先进半导体材料与器件 实验室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SZDL2021339778
委托部门	信息技术研究所	委托部门 项目负责人	陈朗	
预算金额	3,500,000 元	结算金额	3255784.18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22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0 日	
项目工期	90 天	项目实施地点	知行楼 4 栋 102-105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验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验收通过 签字: 陈朗 2022 年 6 月 28 日</p>			
委托部门 项目负责人 初验意见	<p>本项目经组织初步验收合格, 现申请学校组织专家验收。根据学校实训室安全职责相关规章制度, 本项目 <u>需要</u> (需要/不需要) 组织安全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 陈朗 2022 年 6 月 28 日</p>			
验收专家意见	有无施工材料设备进场确认合格签收单	有		
	有无中间工程和隐蔽工程验收合格证明	有		
	有无室内环境质量检测合格证明	有		
	现场查验是否满足合同和投标文件要求	是		
	该项目验收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 (合格/不合格)</p> <p>存在问题: 经专家现场验收, 项目建设施工满足合同要求, 项目通过。</p>		
安全验收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 陈朗 2022 年 6 月 28 日</p> <p>该项目安全验收 <u>合格</u> (合格/不合格)</p> <p>存在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结构安全隐患</li> <li>2. ...</li> <li>3. 消防设施验收合格。2022.6.28</li> </ol> <p>参加验收人员签字: 陈朗</p>			

	2022年6月28日	
	保卫处负责人意见(签章):  2022年6月29日	后勤基建处负责人意见(签章):  2022年6月29日
施工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签字:  2022年6月28日	
参加验收 人员签字 (请签正楷)	委托部门\使用部门 中标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招标管理中心	陈斌 谷文波、李严通 陈惠宁 李伟 3m 2022年6月29日
施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2022年6月29日	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2年6月29日	
设计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2022年6月29日	委托采购部门负责人意见(签章):  2022年6月29日	
招标管理中心负责人意见: (签章)  2022年6月30日	学校意见: (盖章)  2022年6月30日	

备注:

1. 仅校外招标采购项目需学校盖章;
2. 请发起验收申请的各部门根据《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实训(实验)室安全职责和管理职责划分方案》的工作职责,确定本次验收是否需要同步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安全验收,并通知相关部门在项目验收时同步进行安全验收。其中,涉及水电气改造、集成、装饰装修、工程等项目必须进行安全验收。

## (2) 深圳湾实验室电镜配套场地建设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GAOXING PROJECT & MANAGEMENT CO.,LTD

高星招通 第 22435 号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组织的深圳湾实验室电镜配套场地建设（招标编号：GXSZ-20220599SZGK），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了采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中标金额	工期
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伍仟伍佰捌拾 陆元伍角整 (¥2,515,586.50 元)	总工期为 90 天， 具体开工时间以采购单位通知为准。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崔老师 (0755-26849243)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谷文波 (18211556922)	
招标机构联系人及电话：叶振宏 (0755-88918226)	

请贵公司于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湾实验室办理有关合同签订手续。



主题词：中标通知

抄送：深圳湾实验室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东座1403 电话：0755-88918226 网址：<http://www.gxsz.com>

2022年8月31日 015

正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SZBLCGZB202208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湾实验室电镜配套场地建设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科联路高科创新中心

发包人: 深圳湾实验室

承包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湾实验室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湾实验室电镜配套场地建设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科联路高科创新中心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湾实验室电镜配套场地建设，位置在高科创新中心B座负一层地下室，装修改造面积约270m<sup>2</sup>，包括装修、电气、弱电智能化、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改造和屏蔽系统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内容为：B座负一层电镜场地的精装修，装修改造面积约270m<sup>2</sup>，具体包括但不限于：装修、电气、弱电智能化、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改造和屏蔽等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承包合同、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弱电工程、屏蔽工程。				

4.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8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佰伍拾壹万伍仟伍佰捌拾陆元伍角 (¥ 2515586.5 元)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万壹仟陆佰柒拾陆元叁角贰分整 (¥ 41676.32 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8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深圳湾实验室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300MB2D05579A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

区光侨路高科创新中心一层

102、二层 202、三层 304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吴云东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543490W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

支行

账号: 4420 1619 2000 5250 7228

场考察情况确认并实施。

37) 用在本工程的任何材料在使用前必须得到发包人的批准，样品须在大批订货前送审。获准的样品存放在工地，作为以后验收材料的标准。样品和其包装，由承包人无偿提供。

38) 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按投标文件配备项目管理班子。如未经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班子成员，发包人有权取消承包人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39) 鉴于承包人所负责的工程的特殊性，为确保工作环境不受影响，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前，必须与项目组所有人员进行安全文明施工交底，确保做到工完场清，施工期间做到除尘除噪，及时处理施工、生活垃圾，否则将按照规定予以处罚。

40) 施工阶段用水、用电由承包人向深圳湾实验室支撑部后勤办申请办理后自行接驳，产生的相关费用按后勤办的相关规定处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不再另行支付。

41) 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工地范围、时间和次序约定：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时间为准，提供施工场地。因场地所限，发包人不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区域，临时生活区、临时办公区等。上述费用承包人在报价中自行考虑，如无报价，视为已在投标报价中考虑。

42) 红线外临时占地租用费用承担约定：红线外施工临时设施搭建场地（不得违规占用绿化带）及其它临时占地（含临时占用城市绿地、市政道路、人行道、开临时路口等）的租赁由承包人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该项费用列入措施费用项目清单中，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调整。发包人有权认为承包人在投标前对现场已进行踏勘，且已在签约合同价中予以充分考虑。临时用地或房屋使用功能完毕后，承包人应自费恢复临时用地的条件。承包人不得以场地不足影响工程进展。

43) 检测要求：承包人对工程上使用的所有材料、设备都必须提供能满足国家与地方有关规定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供出厂合格证等相关材料，确保材料、设备都是合格产品。承包人应负责工程竣工验收需要的所有检测、试验工作，并支付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环境污染检测、节能验收必须的检测等。

44) 以上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发包人不用另行支付。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胡昶，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5202008498，

身份证号：220102197704152215

签字字样：胡昶 (加摁水印)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将不能获得良好及以上的履约评价，发包人将视情况书面向建设监管部门报告，同时发包人保留在以后招标中拒绝承包人投标的权利。承包人并需就每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0000 元，发包人有权从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2022 10月15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湾实验室电镜配套场地建设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湾实验室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湾实验室电镜配套场地建设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科联路高科创新中心	建筑面积	270 m <sup>2</sup>	工程造价	2515586.5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2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湾实验室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崔永乐
副组长	廖波
组员	莫晓燕、许伟才、张志锌、胡昶、谷文波、李严通、孙志春、曾昀、蒋泽旭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廖波	许伟才、胡昶、孙志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崔永乐	张志锌、谷文波、李严通
工程质控资料	莫晓燕	曾昀、蒋泽旭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  4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  7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7  </u> 项	共 <u>  7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共 <u>  7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7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  1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6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6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崔永乐	深圳湾实验室	项目负责人		崔永乐
2	廖波	深圳湾实验室	高级工程师		廖波
3	莫晓燕	深圳湾实验室	工程师		莫晓燕
4	许伟才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许伟才
5	张志锌	深圳新科特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志锌
6	胡昶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昶
7	谷文波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谷文波
8	李严通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李严通
9	孙志春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孙志春
10	曾昀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曾昀
11	蒋泽旭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蒋泽旭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检查各分部工程均符合要求。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崔永兵 2023年3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永健 2023年3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许伟力 2023年3月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

### (3)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 项目

2022年6月20日 023

####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审确定，你单位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北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工程的中标单位，请在 2022 年 6 月 20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招标编号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经字〔2022〕3号			
建设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北区					
工程特征	建设项目规划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中百级洁净室 310 平方米，初始为毛坯状态。需要完成装修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等装修工程。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工程中标价：						
工程合同总价（含税）：¥3,180,000.00 元，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元整（大写）						
工作内容及期限	<p>项目名称：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项目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 项目内容包括：本次装修工程包括百级洁净室、普通实验室、气瓶室、清洗室、员工休息区、更衣室等。 项目工作范围：建设项目规划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中百级洁净室 310 平方米，初始为毛坯状态。需要完成装修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等装修工程。特别注明：高架地板由全钢升级为全铝。 售后服务：见该工程装修合同 总工期： 本工程于物业批准开工日起 40 天之内，工期包括开工至竣工期间的节假日及非不可抗力造成的风雨天。 其他未尽事项，详见招标文件、澄清文件要求、装修合同及投标文件。</p>					
招标单位（章）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合同编号: \_\_\_\_\_

发 包 人: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_\_\_\_\_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签订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合同编号：NCTDHT-20220616

发 包 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承 包 人：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6 月 20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7F

工程规模及特征: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七楼百级洁净区、员工休息区、气瓶室、更衣室、清洗室、普通实验室、走道及走道墙面、屋面机电安装装修工程。聚华大楼共 7 层，本工程位于聚华大楼第 7 层，层高 4.5m，主梁 3.5 米，次梁 3.7 米，目前 7 层已完成基础建设，南北向外墙为玻璃幕墙，中央空调已完成安装。洁净室区域约 500 平方米。洁净区包括但不限于洁净室建筑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及实验室配套设施的建设。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七楼百级洁净区、员工休息区、气瓶室、更衣室、清洗室、普通实验室、走道及走道墙面装修、屋面机电安装工程及实验室配套设施的建设。详见《国创中心 7 楼北区装修招标文件》、《聚华七层 B 版招标图》、《7 层实验室概算-20220520》、《聚华 7 楼北区施工图》。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 格

###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 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元整

(小写): 3,180,000.00 元

其中: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9%;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的答疑文件;
- (4). 补充条款;
- (5). 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包定义、技术规格书等的技术要求;
- (7).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发包人图纸;
-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1). 通用条款;
- (12). 招标文件;
- (13). 投标文件及承包人工程报价单及其说明。

2、以上文件应相互解释,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合同文件中出现明显错误时,按以上顺序进行解释。3、本合同包括附件中的知识产权协议和保密协议,该等协议优先级高于其它任何合同条款。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国创中心 7 楼北区装修招标文件》、《聚华七层 B 版招标图》、《7 层实验室概算-20220520》、《聚华 7 楼北区施工图》)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诺发包人可以根据工程的进度要求调整招标图纸所示的工作范围。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签约时间：2022年6月20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包人、承包人在本合同签字盖章前已开始本项目施工等行为的，则双方所做出的施工等行为受本合同约束并溯及既往。

发包人（盖章）：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11号  
云升科学园1号楼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金花路29号安骏达仓储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2年6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2年6月20日

赔偿。

- (9) 各单项工程放线定位后报规划部门验线并承担相关费用。
- (10) 在项目管理许可地方自行搭建现场临时办公室、工人临时宿舍和食堂。
- (11) 承包人需服从发包人的管理。
- (12) 工程交付给发包人之前，承包人应采取合理的措施或根据发包人要求的其他措施保护未完工和已完工的工程部分，如有损失或损坏的，承包人应自费予以修复，工期不予顺延，但在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且承包人已采取合理的保护措施的，发包人将补偿给承包人合理的修复费用。
- (13) 承包人就已运抵施工场地的、与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负有完全的保管义务，并承担其自运抵施工场地后的损坏、灭失风险，无论该等材料设备是由发包人、承包人或其他承包商提供。承包人并应为此与发包人及其他承包商就材料设备的运抵、存放、搬移等进行必要的协调并给予合理的安排，并且自承包人进场以后直至工程完成并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仍应始终派遣专人负责施工场地的安全和秩序。
- (14) 承包人撤场时，须根据发包人与项目管理单位指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其工作范围内的临建，包含但不限于临时板房、硬化地面、临时堆场、临时管路、与施工有关的指示牌等相关工作内容全部拆除、清理完成方可退场。此项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三、工程管理人员的职责和权力

#### 6 工程师

6.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 王占强

6.2 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_\_\_\_\_ /

#### 7 项目经理

7.1 项目经理的姓名: 蒋新潮；项目经理的邮箱: 342777402@qq.com；

7.2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按照违约处理，并按照 2 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由于项目经理达不到发包人和项目管理单位要求必须更换的，承包人需在 7 天内按照要求更换，未按要求更换的，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支付 1 万元违约金；项目经理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层北区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无）

（无）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11号云升科学园1号楼	建筑面积	485.67m <sup>2</sup>	工程造价 3180000元		
结构类型			地上: 7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6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王瑞、刘芝
副组长	王占强
组员	谌奇、李学铭、谢文峰、游新、谷文波、李峰、胡昶、陈宇、曾昀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瑞	谢文峰、游新、陈宇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王占强	李学铭、胡昶、谷文波
工程质控资料	谌奇	李峰、曾昀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u>  4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4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  8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8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8  </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  1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共 <u>  16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6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6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9月14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14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4) 江西精科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青峰医谷实验室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2022010218

江西精科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赣州  
青峰医谷实验室装修工程  
承包合同



发包单位 (甲方): 江西精科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乙方):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地点: 赣州市章贡区高层次人才科创园二期 5 栋 6 楼

签订日期: 2022 年 2 月 20 日

## 承包合同

甲方：江西精科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承包甲方江西精科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青峰医谷实验室装修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工程项目

#### 一、工程项目

甲方现将江西精科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青峰医谷实验室装修工程承包给乙方。

#### 二、工程范围

一、以下装修工程范围：

- 1、 办公区装修；
- 2、 实验室装修；
- 3、 空调系统分办公区、实验室舒适性空调及实验室新风系统；
- 4、 排风系统
- 5、 强电及给排水；
- 6、 网络布线和门禁系统；
- 7、 pvc 地板；
- 8、 清运垃圾；

本工程按乙方设计的图纸实行总价包干，按乙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

（详见工程施工图及报价清单）不含消防（乙方需要对接消防的工程）、不含环评费用、冷库、污水设备、UPS、装修期间装修方的装修管理费由乙方承担和住建局如要求交劳务工保证金由乙方承担、网络设备、增容电缆及人工、办公室家私、实验室设备及家私。

二、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进行施工。

以上详设计图纸

### 第二条合同价款

#### 一、计价基础

乙方以总包形式承包本工程。

二、承包合同总造价为人民币：叁佰贰拾叁万元整（¥3,230,000.00），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人民币 2,963,302.75 元（大写：贰佰玖拾陆万叁仟叁佰零贰元柒角伍分），增值税率 9%，增值税为：人民币 266,697.25 元（大写：贰拾陆万陆仟陆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详见报价清单）。设计变更另行计算。

#### 三、设计更改与变更

- 1、施工前乙方应组织有关专业技术人员对图纸提出修改意见，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
- 2、施工期间甲方由于实际生产需要、调整规模、布局、改变用途，应向乙方发变更通知书，乙方按甲方意见及有关标准、规范调整施工图纸，经甲方确认才可以组织实施。
- 3、施工期间由于乙方某种原因工程设备或材料供应不及时所引起停工，由乙方负责，未能按期竣工，则按照违约金进行赔偿。
- 4、上述的设计变更，由乙方在接到设计变更通知 5 日内，其单价及取费方式按合同约定的计价基础的结算办法提出价格变更单，若合同未约定的工程单价，有类似者可参考相近的工程单价，没有类似的，由乙方提出公平、合理的单价，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方作为结算依据。

### 第三条双方责任范围

#### 一、甲方驻工地代表

甲方任命驻施工现场的代表，按照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1、甲方代表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承担自己部分权利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委派和撤回应提前 5 天通知乙方。

2、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甲方代表可以发出口头指令，并在 48 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以执行。甲方代表不能及时给以书面确认，乙方应在甲方发出口头指令后 3 天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甲方代表在乙方提出确认要求后 3 天内不予答复，应视为乙方要求已被确认。乙方认为甲方指令不合一，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电告，甲方代表在收到电告后 24 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紧急情况下，甲方代表要求乙方立即执行的指令或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代表决定继续执行的指令，乙方应予执行。因指令错误发生的费用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3、甲方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换人，甲方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 二、乙方驻工地代表

乙方任命驻工地负责人，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1、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交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

2、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的情况下，可采取保证工程和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 24 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递交报告。责任在甲方，由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支出，相应顺延工期，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费用。

3、乙方代表易人应提前 7 天通知甲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 三、甲方工作

1、在本合同签定后开工日，负责接通施工现场的用电、用水。

2、负责免费提供存放施工材料及工具的场所。

3、统筹、协调现场和施工单位的工作。

4、按时支付工程进度款，及时办理结算付款手续。

5、办理工程施工所必须的消防报批等有关手续。

6、派专人负责对隐蔽工程、现场材料及增减或变更修改工程签证，负责协调乙方与其它施工单位的衔接关系及对乙方进场材料质量进行验收。

7、对乙方提出问题要及时协商解决，甲方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后，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验收。

8、在施工过程中，由设计院提出变更部分，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按变更内容提交工程经济签证单，建设方须在二日内审核确认。

9、甲方接到乙方隐蔽工程验收通知，须在乙方指定时间 2 天内进行隐蔽工程验收。

#### 四、乙方工作

1、施工人员应在合同签订之日前进入施工现场，并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统一管理。

2、在合同签定的当天，向甲方提交工程人员组织、安排及详细施工进度计划表，进场的材料及设备及时通知甲方进行质量验收。

3、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工作。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严格按施工图及说明书及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接受甲方的监督，凡施工期间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如工程上存在质量问题，乙方立即采取措施纠正。

- 4、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按合同条款约定责任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要求乙方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单位工程的部位和相应经济支出，在合同条款内约定。甲方提前使用后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 5、严格履行合同，不得转包，严格按建设方认可的施工图纸施工。
- 6、精心组织施工，文明作业，确保工程质量进度，按期竣工。
- 7、严格把好质量关，严格控制各工序的施工质量，按照国家有关规范，规程对各工序进行把关。
- 8、乙方收到甲方变更通知二天内提交工程经济签证单，经甲方认可后组织施工。
- 9、隐蔽工程在隐蔽前须提前二十四小时通知甲方，甲方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
- 10、负责整个施工期间的安全防范、防火、防盗工作、保管好各种原始记录报告。
- 11、提供施工调试、运行、验收、验证所需要的相关记录和文件。工程完成后同时完成工程施工竣工图绘制工作，所有资料整理上交甲方签收。
- 12、乙方对甲方根据工程进度需要提出的赶工要求，乙方在确保施工安全的前提下，应无条件组织人员加班，甲方不另付其他费用。
- 三、违约责任**
- 1、施工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负责无偿返工。
- 2、甲方、乙双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履行自己应负责任，违约一方必须对另一方承担经济与法律责任。
- 3、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逾期一日，按工程总造价的 1‰/每天向甲方赔偿违约金。
- 4、遇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损失，报有关部门裁定或双方协商解决。

#### 第四条施工阶段及工期

本合同所承包的工期为 100 个日历天。

工期的起止时间是：2022 年 2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4 日

1、起始：具备施工条件之日起。

2、终止：具备系统联动调试条件，达到甲乙双方认可，装修水电空调运行及竣工验收合格。在履约过程中，因设计变更所影响的工期和甲方责任及不可抗拒因素所延误的工期，甲乙双方协商后，工期顺延。

#### 第五条工程质量

一、乙方必须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包括设备调整后相应改动）和 98 版规范要求及国家颁发的有关结构、空调、电气、管道、给排水的安装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工地代表监督，如施工过程中存在影响质量问题，甲方工地代表有权终止乙方施工，甲方同意修改方案后才可施工。

二、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相关标准要求，达不到上述要求由乙方无偿负责返工，直至达到甲方要求为止。

三、施工材料质量设计和相关标准要求，达不到上述要求由乙方无偿负责返工，直至达到甲方要求为止。

四、质保期：整体装修工程质保期为三年照明电器保修壹年，空调设备保修壹年（按厂家保修时间为准）。在甲方使用过程发生任何故障，导致不能良好、安全使用的，乙方需接到通知的 48 小时内派人过来维修。非因甲方人为故意破坏、自然灾害导致的故障，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付款

##### 一、付款时限

a、签订合同之日，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5% 人民币肆拾捌万肆仟伍佰元

- (¥484,500.00) 为工程进度款。收到第三笔工程款后一次开完合同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 b、材料场,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5%人民币肆拾捌万肆仟伍佰元整(¥484,500.00)为工程进度款
  - c、彩钢板结构完成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30%人民币玖拾陆万玖仟元整(¥969,000.00)为工程进度款。
  - d、工程进度到 90%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30%人民币玖拾陆万玖仟元整(¥969,000.00)为工程进度款。
  - e、该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及消防竣工验收后支付工程款 5%人民币壹拾陆万壹仟伍佰元整(¥161,500.00)。乙方要配合甲方通过环评验收,乙方按照图审合格后图纸施工,因消防及甲方的原因要修改,其费用由甲方负责,工程质量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 f、剩余工程款 5%人民币壹拾陆万壹仟伍佰元整(¥161,500.00)在待质保期三年届满 1 周内付清。

#### 第七条 工程验收及结算

一、项目竣工验收,国家标准要求以及设计施工图纸、说明书、图纸会审纪录,合同附件、有关变更增减的书面文件为依据。

二、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它问题,甲方承担责任并视整个工程验收合格论处。

三、工程完工后乙方在 6 天内把工程验收单提交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验收通知书 6 天内作出回复,逾期视为同意。

#### 第八条 合同生效终止及其它

一、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经济合同法在工程所在地申请仲裁庭仲裁,或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起诉。

二、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的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由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合同附件

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附件同时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工程款结清自然终止。

甲方:江西精科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5)深圳精科医学检验实验室福田多丽工业小区科技楼 2 层实验室装修  
工程

2022年6月15日

合同编号: 202205031

精科公司深圳福田  
多丽科技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承包合同



发包单位 (甲方): 深圳精科医学检验实验室

承包单位 (乙方):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多丽工业小区科技楼 2 层 204 、205、206

签订日期: 2022 年 6 月 2 日

## 承包合同

甲方：深圳精科医学检验实验室-（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承包甲方深圳精科医学检验实验室福田多丽工业小区科技楼2层实验室装修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工程项目

#### 一、工程项目

甲方现将深圳精科医学检验实验室福田多丽工业小区科技楼2层实验室装修工程承包给乙方。

#### 二、工程范围

##### 一、以下装修工程范围：

- 1、 办公区装修；
- 2、 实验室装修；
- 3、 空调系统分办公区舒适性空调、实验室空调及新风系统；
- 4、 排风系统
- 5、 强电及给排水；
- 6、 网络布线和门禁系统；
- 7、 pvc 地板；
- 8、 清运垃圾；

本工程按乙方设计的图纸实行总价包干，按乙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

（详见工程施工图及报价清单）不含消防（乙方需要对接消防的工程）、不含环评费用、冷库、污水设备、UPS、装修期间装修方的装修管理费由乙方承担和住建局如要求交劳务工保证金由乙方承担、网络设备、增容电缆及人工、办公室家私、实验室设备及家私。乙方施工用的水电费以及办理施工手续的费用、物业进场施工押金等由乙方自行交纳，待工程验收合格后由物业公司无息退还。

二、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进行施工。

以上详设计图纸

### 第二条合同价款

#### 一、计价基础

乙方以总包形式承包本工程。

二、承包合同总造价为人民币：伍佰叁拾伍万元整（¥5,350,000.00），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人民币 4,908,261.2 元（大写：肆佰玖拾万零捌仟贰佰陆拾壹元贰角），增值税率 9%，增值税为：人民币 441,738.8 元（大写：肆拾肆万壹仟柒佰叁拾捌元捌角）（详见报价清单）。设计变更另行计算。

#### 三、设计更改与变更

- 1、 施工前乙方应组织有关专业技术人员对图纸提出修改意见，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
- 2、 施工期间甲方由于实际生产需要、调整规模、布局、改变用途，应向乙方发变更通知书，乙方按甲方意见及有关标准、规范调整施工图纸，经甲方确认才可以组织实施。
- 3、 施工期间由于乙方某种原因工程设备或材料供应不及时所引起停工，由乙方负责，未能按期竣工，则按照违约金进行赔偿。
- 4、 上述的设计变更，由乙方在接到设计变更通知 5 日内，其单价及取费方式按合同约定

3、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工作。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严格按施工图及说明书及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接受甲方的监督，凡施工期间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如工程上存在质量问题，乙方立即采取措施纠正。

4、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按合同条款约定责任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要求乙方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单位工程的部位和相应经济支出，在合同条款内约定。甲方提前使用后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5、严格履行合同，不得转包，严格按建设方认可的施工图纸施工。

6、精心组织施工，文明作业，确保工程质量进度，按期竣工。

7、严格把好质量关，严格控制各工序的施工质量，按照国家有关规范，规程对各工序进行把关。

8、乙方收到甲方变更通知二天内提交工程经济签证单，经甲方认可后组织施工。

9、隐蔽工程在隐蔽前须提前二十四小时通知甲方，甲方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

10、负责整个施工期间的安全防范、防火、防盗工作、保管好各种原始记录报告。

11、提供施工调试、运行、验收、验证所需的相关记录和文件。工程完成后同时完成工程施工竣工图绘制工作，所有资料整理上交甲方签收。

12、乙方对甲方根据工程进度需要提出的赶工要求，乙方在确保施工安全的前提下，应无条件组织人员加班，甲方不另付其他费用。

### 三、违约责任

1、施工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负责无偿返工。

2、甲方、乙双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履行自己应负责任，违约一方必须对另一方承担经济与法律责任。

3、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逾壹日，按工程总造价的 1‰/每天向甲方赔偿违约金。

4、遇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损失，报有关部门裁定或双方协商解决。

## 第四条施工阶段及工期

本合同所承包的工期为 70 个日历天。

工期的起止时间是：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要保证 7 月 8 日揭牌仪式顺利完成）

1、起始：具备施工条件之日起。

2、终止：具备系统联动调试条件，达到甲乙双方认可，装修水电空调运行及竣工验收合格。在履约过程中，因设计变更所影响的工期和甲方责任及不可抗拒因素所延误的工期，甲乙双方协商后，工期顺延。

## 第五条工程质量

一、乙方必须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包括设备调整后相应改动）和 98 版规范要求及国家颁发的有关结构、空调、电气、管道、给排水的安装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工地代表监督，如施工过程中存在影响质量问题，甲方工地代表有权终止乙方施工，甲方同意修改方案后才可施工。

二、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相关标准要求，达不到上述要求由乙方无偿负责返工，直至达到甲方要求为止。

三、施工材料质量设计和相关标准要求，达不到上述要求由乙方无偿负责返工，直至达到甲方要求为止。

四、质保期：整体装修工程质保期为三年照明电器保修壹年，空调设备保修壹年（按厂家保修时间为准）。在甲方使用过程发生任何故障，导致不能良好、安全使用的，乙方需接到通知的 48 小时内派人过来维修。非因甲方人为故意破坏、自然灾害导致的故障，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付款

### 一、付款时限

- a、 签订合同之日，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5% 人民币捌拾万零贰仟伍佰元（¥802,500.00）为工程进度款。收到第三笔工程款后一次开完合同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 b、 材料场，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5% 人民币捌拾万零贰仟伍佰元（¥802,500.00）为工程进度款
- c、 彩钢板墙板结构完成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30% 人民币壹佰陆拾万零伍仟元整（¥1,605,000.00）为工程进度款。
- d、 工程进度到 90% 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30% 人民币壹佰壹佰陆拾万零伍仟元整（¥1,605,000.00）为工程进度款。
- e、 该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及消防竣工验收后支付工程款 7% 人民币叁拾柒万肆仟伍佰元整（¥374,500.00）。乙方要配合甲方通过环评验收，因消防及甲方的原因要修改，其费用由甲方负责，工程质量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 f、 剩余工程款 3% 人民币壹拾陆万零伍佰元整（¥160,500.00）在待质保期三年届满一周内付清。

## 第七条 工程验收及结算

一、项目竣工验收。国家标准要求以及设计施工图纸、说明书、图纸会审纪录，合同附件、有关变更增减的书面文件为依据。

二、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它问题，甲方承担责任并视整个工程验收合格论处。

三、工程完工后乙方在 6 天内把工程验收单提交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验收通知书 6 天内作出回复，逾期视为同意。

## 第八条 合同生效终止及其它

一、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经济合同法在工程所在地申请仲裁庭仲裁，或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起诉。

二、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的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由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合同附件

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附件同时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工程款结清自然终止。

甲方：深圳精科医学检验实验室

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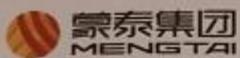
电话：

乙方：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人：

电话：

(6)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参加内蒙古蒙泰集团公司关于“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招标”经评委综合评定，确定由贵公司中标，中标价为：贰仟陆佰捌拾捌万捌仟捌佰柒拾捌元，¥26888878 元(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

请贵公司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到我公司对接合同签订事宜，并组织相关管理人员到场进行前期工作安排。

谨致！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2 日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MTGCH7-2021-49

##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 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签订地点: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

## 实验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双方就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在协商一致的前提下，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蒙泰集团园区

1.3. 工程规模：装修建筑面积约 2183 m<sup>2</sup>

1.4 工程承包范围：（1）1F 平面系统图中区域 A 和区域 B 黄色虚线范围内除阴影部分外其他房间。

（2）5F 平面系统图中区域 A、区域 B、区域 C、区域 D 黄色虚线范围内除阴影部分外其他房间。

（3）装修工程为招标图纸及深化图纸、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按招标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完成所有的室内天花、地面、踢脚线、墙身饰面，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顶面的石膏板吊顶、铝板吊顶、原顶喷漆等。墙面的找平、基层处理、防水、铝板、亚克力、不锈钢、乳胶漆等。地面包括地面找平、自流平、防水、石材、瓷砖、金刚砂、水磨石、防静电地板、固化地面采购及安装等。1 层电梯间、楼梯间墙体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其余墙体和隔断属于本次招标范围，与原区域分界处墙体饰面在本次范围一侧的属于本次招标范围。5 层黄色虚线范围内的所有墙体和隔断属于本次招标范围，与原区域分界处墙体饰面在本次范围一侧的属于本次招标范围。

（4）空调通风、采暖及地暖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5) 电气强电工程范围内（含：设计图纸范围内由负一层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端引至粉煤灰相关实验室楼层电井一级配电箱主电缆的采购及安装）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范围内、清单中所有内容的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

(6) 弱电工程范围：按照清单所列品牌型号进行采购及安装，根据图纸点位进行安装，包括调试。接入集团现有网络安防平台，与集团整体弱电系统进行集成。

(7) 给排水及消防工程范围(含废水和纯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8) 自控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9) 实验室家具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10) 特气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11) 楼顶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其中包括设备基础，屋面、楼板开孔及开孔后屋面防水保温恢复及结构加固等，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针对以上工程内容范围，承包人严格按施工图进行施工。

## 第二条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形式承包（包括包工、包料、保修、含税、安全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 第三条 工程价款

3.1 合同价款：固定总价为大写贰仟陆佰捌拾捌万捌仟捌佰柒拾捌元陆角捌分元整，小写：26888878.68 元，含 9%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价款明细表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固定总价	备注
1	装修工程	元	4881516.62	
2	空调通风工程、采暖及地暖工程	元	8428311.20	
3	电气强电工程	元	2768543.31	
4	电气弱电工程	元	761794.83	
5	给排水工程及消防工程	元	1028269.2	
6	自控工程	元	1169035.10	
7	实验室家具	元	3596280.1	
8	特气工程	元	2427031.6	
9	楼顶工程	元	1828096.80	
10	合计总报价	元	26888878.68	

**3.2 合同价款包括:** 乙方完成承包范围的施工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措施费、规费、防疫费用、冬季施工费用等,发包人除此不支付其它费用,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乙方需优化图纸,达到甲方使用功能要求,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总价不做调整。

**3.3. 结算原则:** 当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合同文件构成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并验收合格后,以甲方确认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及工程范围结算。

**3.4 结算依据:**

3.4.1 以施工图纸、竣工图纸、图纸会议纪要、答疑、变更签证等范围为依据核定实际完成工程量及工程范围内容。

3.4.2 内蒙古 2017 届相关预算定额标准和计价文件、投标报价。

3.4.3 以实际工程量为结算依据的工程价款,必须以现场实际施工的规格型号数量并经建设方、施工方、监理方签字确认为准,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3.5 工程结算办法**

3.5.1 当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合同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则结算价=合同价

3.5.2 合同签订后因甲方原因产生的设计变更及新增工程,出现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候予以调整,具体如下:

最终结算价款= 合同价款+结算核增核减+变更签证

细的进度计划（列明主要项目进度节点、人员设备进场计划），每晚提交一日，5000 元/日的罚款。

4.7 发包人按照双方认可的进度计划在进度付款、结算付款中可对承包人进行工期处罚，未按进度节点完成，发包人可对承包人处以每延期一天 5000 元/日的罚款，发包人有权通过任何方式取得该罚款，若最终总工期未延误发包人可将该扣款返还承包人。

4.8 承包人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完成工程施工任务或甩项无正当理由不施工，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赶工完成直至单方解除合同，在接到发包人解除合同通知后，承包人应在 48 小时内无条件退场，发生的费用及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该节点考核与监理公司的日常考核不冲突（具体节点见工期要求表）。承包人在施工前必须明确声明遵守本条规定。如节点延期后承包人在后续施工中采取赶工措施，使得总工期未拖延时，发包人将已扣的节点索赔款予以退还承包人。

4.9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发包人不承担任何因停工造成的人员、机械等的全部损失，发包人只顺延工期。

## 第五条 工程变更

5.1 所有关于工程上的签证、变更及验收资料签字齐全后方可生效，需要签字的部门包括：建设部门，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安全质量环保技术监察中心，审计监察中心。

5.2 合同签订之前相关部门所有调价文件予以执行，合同签订之后下发的所有调整文件一律不予执行。

5.3 发包人要求的变更、签证和发包人另行委托给承包人施工的工程以现场工程量签证方式按实计量，工程量签证单上应有发包人各部门参与验收计量的全体人员签字方为有效，签字缺一则视为该工程量签证单无效，无效的工程量签证单承包人无权要求结算。

5.4 工程变更、签证因其具有时效性、隐蔽性，要求施工单位在变更发生后 7 日内将以书面形式上报发包人审批，如未及时上报，此项变更将视为无效变更，发包人不予办理，严禁事后签证，不符合要求的签证不得作为结算编制依据。

## 第六条 工程款的支付及结算方式

6.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施工方相关管理人员及主要施工人员进场，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预付款（含当月人工工资）。累计付款（包括预付款）达到合同金额的 60% 后，预付款分两次从进度款中扣回；

6.2. 进度款支付：按月进度付款，付款额度为经甲方审核的上月已完成工程产值的 80%；

**6.3. 结算款支付：**

6.3.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完成合同内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符合结算条件，竣工结算完成后支付到审定结算价款的 95%；

6.3.2 结算价的 5% 为质保金，质保期为 2 年（法律法规及规章有相关规定的执行相关规定），质保期满 2 年后无质量问题 3 个月内一次性付清质保金（无息）。质保期内如有发包人代为支付的第三方维修费用，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另行支付。

6.3.3 结算凭 9% 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现金或银行承兑汇票。

**6.4 付款条件**

6.4.1 工程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按发包人工程款支付要求提供经发包人、监理签认的工程进度款审批表，并附与发包人审定的本期进度款金额相符的本工程正式税务发票及收款收据，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进度款，由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6.4.2 结算款支付时承包人应将与结算审定款全部额度的发票开具给发包人，即结算尾款支付时附发票额度 = 与审定结算款同等额度 - 已开具的发票额度，如无发票发包人不予支付结算款，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6.4.3 质保金支付前承包人需提供由发包人使用部门出具的质保工程复验单、应付质保金数额相符的本工程正式税务发票及收款收据。

**6.4.3. 发票要求见第三条，3.1 合同价款**

6.4.4 各期工程款支付前，承包人应在每月 25 日前将当月完成进度的形象进度报表和当月工程质量证明文件（注：经发包人签认的形象进度质量验收表、材料出厂合格证、材料验收单、材料抽检质量检测单、混凝土试块检测单等）交付发包人工程管理部门，审核资料合格后，经发包人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审计监察中心或第三方审核后出具进度款审批单（或结算定案表），承包人按发包人工程款项支付流程办理工程款支付审批单，并按审核和审批单上要求完成各项签认手续后方可至发包人财务部门办理工程款支付手续。如未按此办理，所引起的工程款延迟支付责任由承包人承担。本条中发包人签认手续指：形象进度质量验收单、整体工程质量验收单、工程量单应有发包人（发包人建设单位）、发包人集团主管部门（指蒙泰集团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审计监察中心等）在岗现场负责人、

17.17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驻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时间，承包方支付合同价款 5%违约金。

#### 第十八条 争议

有关本合同工程纠纷的任何争议，双方同意本着友好的态度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合同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九条 合同文件构成

- 19.1. 本合同及附件；
- 19.2. 招标或议标文件、招标答疑、施工图纸；
- 19.3. 投标文件承诺函、投标文件；
- 19.4. 与本合同有关的国家和自治区规范、标准；
- 19.5. 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变更和签证、会议纪要；
- 19.6. 上报进度款、结算资料应附资料明细；
- 19.7. 主要材料品牌规格表（如有时）；
- 19.8. 承包人投标时承诺书；
- 19.9. 承包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代码证）、开户许可证（加盖公章）；
- 19.10. 承包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
- 19.11. 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 19.1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第二十条 合同成立和生效

2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20.2.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肆份。

合同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安全、环保、文明施工协议

附件 3：主要材料品牌规格表

附件 4：承包人承诺书

附件 5：中标预算

发包人（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包人（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01619200052507228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合同附件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承包人(全称):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 承包人乙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间内,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 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所有工程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的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 以及合同中约定和承包人委托乙方施工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内容, 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质保期自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注:合格之日以承包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日期为准)。

双方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 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本工程质保期为 2 年; 防水工程为 5 年;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 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

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 承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 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 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 乙方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 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完成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发生的费用加倍从乙方结算中扣除。

3.11 进度款及结算审核：甲方对进度款及结算采用二级审核制，即：工程建设中心审核、审计监察中心审核。甲方还有权委托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审计，审定的审减额所占送审金额的比例超过 10%，那么超出部分审减额所产生的审计费由乙方承担。

3.12 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夜间施工的，无论何种原因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费用不做调整。

#### 第四条 合同工期

4.1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3 月 1 日，共计 90 天（除春节假日有效工期）。

4.2 工期控制：承包人完全理解发包人对本项目的工期要求，承包人承诺能够通过合理改进工艺流程，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增加施工人员等手段保证工期。并接受发包人在本项目工期滞后的情况下调整施工任务、要求承包人增加人员设备、更换主要人员。

4.3. 顺延及暂停施工：

4.3.1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工程，因不可抗力或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乙方必须上报工期顺延审批手续，经甲方同意后可顺延工期。

4.3.2 由于生产生活原因，甲方认为有必要，可以暂停任何部位施工而无须向乙方说明理由。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暂停施工工期予以顺延，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甲方不承担乙方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或其他损失（注：乙方的报价，已考虑保证甲方正常办公可能发生的暂停施工、窝工、夜间施工等因素对乙方施工不利影响的相关费用）。

4.3.3 如果停工是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工期不顺延，由乙方承担损失和费用。

4.4. 乙方工期延期的免责需甲方项目建设组织单位、建设单位等部门负责人签字认可，并报甲方集团分管领导签字认可后，方可生效，否则视为无效。

4.5. 若乙方的实际工程进度落后于工程进度计划，则监理工程师有权通知乙方采取必要措施，加快工程进度，确保工程能在预定的工期里竣工。任何进度过慢或者不合规范的赶工措施极可能产生质量问题，因此乙方赶工措施，必须取得监理工程师及甲方的认可。因乙方赶工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6 施工进场前 3 天向发包人施工组织单位、建设单位、审计监察中心提供工作详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1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净化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2183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法金	开工日期	2021.11.15	
项目经理	蒋新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敏道	竣工日期	2022.03.0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3分部,经查3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3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9项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8项,符合要求18项其抽查18项,符合要求18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4项,符合要求14项,不符合要求/项				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验收各项均满足有关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同意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 (7) 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 中标通知书

编号: DFHX2023-G-008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含联合体成员: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公司):

某实验室的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的评标工作已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前 到 苏州工业园区若水路 388 号 与我方洽谈合同。

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内容	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规模: 本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模式 (EPC), 建筑面积约 930 平方米,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方案和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移交、备案等相关资料的办理等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总投资额约 350 万元。
中标价	3431057.82 元	
中标项目经理姓名	刘鹏	证书号 粤 1212009201106938
中标工期	120 日历天	
中标质量	合格	

建设管理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2023 年 9 月 12 日  
05940425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建设项目编码 3205942310190179  
施工许可编号 3205942024010306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03日

江苏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信息可通过微信号“江苏建设信息”扫描二维码验证

建设单位	苏州国家实验室		
工程名称	DK20100261地块(G/)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EPC)1层局部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		
建设规模	1081.00平方米		
合同工期	120	天	合同价格 343.11 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勘察合同备案编码
设计单位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冯蕴芳	设计合同备案编码 3205942023111005A01000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鹏	施工合同备案编码 3205942023111005A0100
监理单位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建生	监理合同备案编码 3205942312190101-001
工程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鹏
联合体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监督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320594202401030601

建设单位：苏州国家实验室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2023年6月21日

GF-2020-0216

# 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苏州国家实验室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苏州工业园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  。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模式（EPC），建筑面积约 930 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方案和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移交、备案等相关资料的办理等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

6.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内容：室内装修设计（含水电改造）、暖通设计、室内消防设计等，设计平面图深化、施工图深化、整体设计说明、造价估算、施工图报审以及可以表达设计的相关文字或图片资料等有关本项目的设计工作。

施工内容：室内装饰装修（含水电改造）、暖通、室内消防等有关本项目的工作。确保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项目的竣工决（结）算、审计、项目移交、竣工资料归档、工程备案。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等完成对项目施工管理。确保施工各阶段的报批、评审、验收通过。

### 二、合同工期

总工期要求：120 日历天。其中：

设计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17 日

施工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7 日

工程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14 日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各阶段设计成果文件内容及深度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应的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最新版）的要求。

注：承包人完成设计任务后，发包人将对该设计成果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承包人修改后仍无法满足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国家及地方规范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叁万壹仟零伍拾柒元捌角贰分（¥3431057.82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万元整（¥70000.00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3962.26元）；

#####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 （3）建筑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陆万壹仟零伍拾柒元捌角贰分（¥3361057.82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柒仟伍佰壹拾捌元伍角肆分（¥277518.54元）；

#####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 / \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总价合同。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刘鹏。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订立。

####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苏州市工业园区 订立。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签字盖章 生效。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MB2001752B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若水路 388 号  
邮政编码: 215000  
法定代表人: 徐南平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512-62980136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490W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0755-82573271

电子邮箱: gaojl@szlab.ac.cn 传真: 0755-83496966

开户银行: 苏州银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电子邮箱: jqzs@jq.jg.jt.cn

账号: 5165161699999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法定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成员二名称: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德斌

法定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石牌岭 118 号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公司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共同参加某实验室 (招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招标人) 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名称) / (标段名称) (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施工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公司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室内装饰装修 (含水电改造)、暖通、室内消防等有关本项目的工作,确保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项目的竣工决 (结) 算、审计、项目移交、竣工资料归档、工程备案;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公司 承担室内装修设计 (含水电改造)、暖通设计、室内消防设计等,设计平面图深化、施工图深化、整体设计说明、造价估算、施工图报审以及可以表达设计的相关文字或图片资料等有关本项目的设计工作。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如下: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 98%;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公司 承担 2%。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 一 份。

牵头人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王军 (签字)

成员二名称： 湖北省机电研究院股份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杨继学

\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未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联合体协议书，也无须盖单位章和签

字。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DK20100261 地块 (G) 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1层局部装修改造 工程 验收日期: 2024.3.18

建设单位	苏州国家实验室			监理单位	中衡设计集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湖北省机电研究设计院股份公司		
建筑面积	1081 m <sup>2</sup>	工程造价	343.11 万元	结构层次	1层	开工日期	2024.01.03
竣工日期	2024.3.18						

工程概况	项目为电镜实验室综合环境建设项目，主要施工内容：电镜等精密仪器主机室、操作间和辅助设备间，预留数据中心，电镜制样间，更衣/储藏间，茶水间，办公室和小型会议/研讨室，金相制样等房间、独立接地系统等。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内装饰工程、强弱电系统工程、通风及空调系统工程、消防系统等。																	
	本次装修房间包括：、电子探针室、高通量高分辨率透射电镜室、操作间、辅助间、原位 FIB 电镜室、HT7800 120kV 透射电镜室、低真空扫描电镜室、走廊一、走廊二。																	
验收意见	1、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规范和业主要求施工，已全部完成。																	
	2、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3、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4、单位（子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完整。																	
	5、主要功能项目抽查质量符合相应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6、观感质量符合规定。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合格。																	
<table border="1"> <tr> <th>施工单位</th> <th>监理单位</th> <th>设计单位</th> <th>建设单位</th> <th>城建档案管理机构</th> <th>有关单位</th>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公章)</td> <td>(公章)</td> </tr> <tr> <td>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签字)</td> <td>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td> <td>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td> <td>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td> <td>参加人员:  (签字)</td> <td>参加人员:  (签字)</td> </tr> </table>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公章)	(公章)	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公章)	(公章)													
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 (8) 519 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修项目

2023.02.07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SHENZHEN DONGHAI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LTD

### 中标通知书

公正 权威 诚信 高效

东海国际 (2023) 034019 号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采购单位的委托，就 519 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修项目（项目编号:3324-DH2333G4001 (FTDL2023000003)）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本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519 分子束外延实验室 装修项目	采购单位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佰捌拾玖万 玖仟伍佰贰拾元整 (¥1,899,520.00)	完工期	合同签订后 90 个 日历天。

请贵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据此通知与采购单位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谭老师，电话：0755-23991415

中标单位联系人：林建皓，电话：15323681072

代理机构联系人：常工，电话：0755-86959378 转 8008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⑩ 二〇二三年二月六日  
业务专用章

抄送：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2号百仕达大厦27B  
邮箱：dh@szdhit.com 官网：www.szdhit.com

2023年3月6日

合同编号: IQA20230308037

# 519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 修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承包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6日



# 第一部分 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承包人：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519 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 10 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519

工程内容：519 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修项目的超净室装修所进行的液氮储罐购置、内装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监控系统、消防改造。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二、承包方式及范围

承包方式：承包人总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519 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修项目的超净室装修所进行的液氮储罐购置、内装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监控系统、消防改造。

## 三、施工工期

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

交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0 日。

施工工期：90 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以国家法律规定的合格标准、双方签订的合同及附件规定的验收标准为准）

####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为含税总价人民币 1899520 元整（大写：壹佰捌拾玖万玖仟伍佰贰拾元整），除合同明确约定具体金额的费用、双方盖章确认增加费用之外发包人不需要再向承包人或承包人合作伙伴支付任何费用，承包人不以任何方式提出增量、变更费用，也不以任何理由、方式向发包人、发包人合作伙伴收取材料费、误工费、加班费、餐饮费、交通费、运输费、保管费等。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协议书；
2. 合同附件和补充协议；
3. 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通用条款；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图纸；
7. 会议纪要；
8. 招投标文件。

经双方盖章确认的有关总承包工程的洽谈、变更、签证单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未盖章文件不作为合同部分、不作为结算依据，最新盖章签署的文件超越上述文件内容，以新签署的文件为准。

#### 七、词语与合同条款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的第一部分《合同通用条款》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交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和保修全部费用。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在承包人依约履行合同进度后，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06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福田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生效。

发包人（公章）

名称：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  
槟榔道10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河套皇岗分  
行营业部

帐号：766675357744

电话：0755-23991415

传真：

承包人（公章）

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  
保社区金花路29号安骏  
达仓储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金地支行

帐号：4420 1619 2000 5250 7228

电话：0755-83435711

传真：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工程名称: 519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修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519分子束外延实验室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10号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建筑面积	330m <sup>2</sup>	工程造价 1899520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8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 1. 验收小组

组长	张浪
副组长	钟元生
组员	刘骏秋、谭浩、梁成军、刘翠、王忠刚、曾昀、谷文波、李严通、李荣帅

### （二）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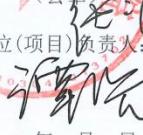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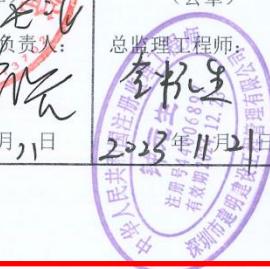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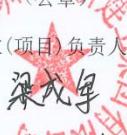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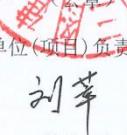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小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小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鹏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研究员		刘鹏
2	蒋培培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研究员		蒋培培
3	任洁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任洁
4	董晓君	极光量子			董晓君
5	钟先生	深圳市深明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钟先生
6	孙丽	-	专监		孙丽
7					
8					
9					
10	梁成军	深圳市建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梁成军
11	李文波	深圳市建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文波
12	詹勇通	深圳市建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詹勇通
13	詹勇坤	深圳市建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詹勇坤
14					
15	刘革	深圳深明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刘革
16	周向	深圳深明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周向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9)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5-440307-04-01-909547001001



标段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48万元(648万元)

中标工期: 总工期120日历天, 其中设计工期30日历天, 施工工期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蒋新潮

本工程于 2023-05-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20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10

验证码: 2030537445349300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023/07/11 009

SFL-2017-01

工程编号: 2305-440307-04-01-909547001001

合同编号: G20230003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DB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  
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大运 AI 小镇 B12 栋

发包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承包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 7 月 27 日



· 70 -

· 70 -

· 70 -

· 70 -

· 70 -

· 71 -

发包人(全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 71 -

· 71 -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72 -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 72 -

· 73 -

· 78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DB)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大运AI小镇B12栋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其功能为办公及科研实验室,并对其中一楼、二楼的部分区域、三楼整层、整栋楼两侧楼梯间装修改造、二至五楼室内窗帘及大楼一楼、二楼、三楼局部梁板柱加固工程,装修面积共计约2300m<sup>2</sup>。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设计: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如有)、方案设计、初步

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保证楼栋结构安全性的必要加固设计（包括出具全楼结构复核报告）、管线迁改（若有）、竣工图编制、提供施工配合阶段相关设计服务以及相应的造价分析、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且为顺利完成施工图设计所要办理的用地、环评、消防等相关报批报审手续。

2、施工：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控制工程、特气管道工程、及大楼一楼、二楼、三楼局部梁板柱加固工程、整栋楼两侧楼梯间装修改造、二至五楼室内窗帘等整体项目工程及空气环境检测、环评检测、第三方检测、消防报验、加固检测、相关资格认证的报验；且须完成工程设计的全部施工内容，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

3、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排风家具设备的支风管接驳及自控系统等的安装调试（招标人实验室排风家具设备的进场时间暂定工程完工后两年内，具体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协助办理施工许可证；办理施工图消防设计审查；环评检测、节能报审、用水用电手续（含临水临电）、防雷、用水节水评估等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工程验收等。

4、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3年8月1日，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需要。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3年9月1日；计划开竣工日期计

结构复核报

相应的造

完成施工

水工程、

三楼局部

工程及空

报验；且

移交使用

家具设备

时间暂定工

施工图消

水节水评

执行的可

竣工日期计

必须符合

工日期计

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计划竣工绝对日期时间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绝对日期 2023 年 11 月 30 日。

##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符合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达到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及要求，质量合格，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且不低于深圳市建设规范要求和质量标准及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和市容环境综合考核标准。

##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大写)陆佰肆拾捌万元整(¥6480000元)。

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元整(¥270000元)；

(2) 工程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壹万元整(¥6210000元)；

(3) 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施工费中。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发包人要求;  
(5) 合同补充条款;  
(6) 合同专用条款;  
(7) 合同通用条款;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2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8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4 份, 承包人执 4 份。

↑采购凭证

, 属于同一

合同约定

质量和安全  
责任, 履行

内容相背离

发包人: (公章)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徐扬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066312313F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号

邮政编码: 518172

法定代表人: 徐扬生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城支行

账号: 752362810720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广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490W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

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  
达仓储大厦 4 层

邮政编码: 518017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  
行

账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2288Y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309

号自编 3-09A

邮政编码：510655

法定代表人：李坚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38031660

传真：020-38031690

电子信箱：2248909656@qq.com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森保支行

账号：8000 9995 8708 012

福  
发

这

3

包人关于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高程的测量复核资料经监理人复查、批准后，方可用于工程施工定线与放样。监理人提供的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高程以及对承包人关于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高程量测量复核（闭合）资料的复查及批准，均不应解除承包人对其测量复核（闭合）准确性所负的责任。承包人负责工程完工后的场地清理和施工破坏的原有建（构）筑物的恢复，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除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约定承包人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均视为包含在签约合同中。

#### 4.3 承包人代表

（1）承包人代表姓名：蒋新潮。

承包人代表职责：项目经理。

承包人代表权限：项目管理。

（4）因擅自更换承包人代表的违约约定：更换承包人现场管理人员需事先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更换现场管理人员的，经按照 5000 元/人次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 4.4 质量保证

关于工程质量的约定：

（1）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的要求，如图纸与有关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2）原材料、设备及发包人供应材料和设备进场前，须经监理方、发包方、承包人三方确认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场；发包人供应设备的保管费已含在本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3）隐蔽工程验收时，承包人须按有关规定准备完善的资料，由各方现场签字确认隐蔽工程验收是否合格，并由承包人提供足够数码相片作为验收资料存档。

（4）工程质量应达到本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标准的评定应以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为依据。

#### 4.8 承包人的再发包

承包人如需对专业工程进行分包，必须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分包人的资质应当符合或者高于项目要求的资质等级。承包人应当将分包人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的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报发包人审批；分包单位进场前，应将分包合同报发包人备案。未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不得擅自分包工程，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分包，分包无效，发包人不予分包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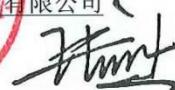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清华苑建筑与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 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协议投标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邮编：518534

联系电话：4008696661 传真：0755-83496966

分工内容：施工：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废水处理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控制工程、特气管道工程、局部加固工程等整体项目工程及空气环境检测、环评检测、第三方检测、消防报验、相关资格认证的报验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清华苑建筑与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龙城路粤海住宅小区 A 栋（圣达吉综合楼）二至八层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传真:

分工内容: 设计: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如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保证局部结构安全性的必要加固设计、管线迁改(若有)、竣工图编制以及提供施工配合阶段相关设计服务以及相应的造价分析、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 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大运AI小镇B12栋		建筑面积	2300m <sup>2</sup>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工程	层 数	地上: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11月 2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夏梦星 张羽龙
副组长	樊天瑞 蒋新潮 洪志良
组员	熊绪钊 黄晓峰 韦国辉 胡旭 宋博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夏梦星	洪志良 蒋新潮 樊天瑞 韦国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羽龙	熊绪钊 胡旭
工程质控资料	蒋新潮	宋博

###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7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7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0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8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1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2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66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1  </u> 项
屋面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10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0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0  </u> 项	共 <u>  10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0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0  </u> 项	共 <u>  11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7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29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11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1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13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37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3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12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2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2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12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3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9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4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电梯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GD-E1-914/4\*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香港中文大学(深圳)AI小镇深圳分子聚集体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二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全部工程,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验收程序按相关法规及条例进行,经验收组一致验收意见,综合评估,各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都符合标准要求,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都能满足设计要求,整个项目资料记录完整;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大学	4403040420264	(公章)	1
单位(项目)负责人:	蒋新潮	总监理工程师:	蒋新潮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蒋新潮 年 月 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蒋新潮  
粤1442006200804355(00)  
建筑  
2027.08.25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蒋新潮

蒋新潮

蒋新潮

蒋新潮

蒋新潮

## (10)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发布时间: 2024-05-23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614

招标项目编号:	2018-440300-82-01-501421004
招标项目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标段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2018-440300-82-01-501421
公示时间:	2024-05-23 16:57至2024-05-28 16:57
招标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947.258026万元
中标工期:	100天
项目经理:	刘鹏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212009201106938
是否暂定金额:	否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links: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and [... - - - - -](#).

2024/AAx 006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0-82-01-501421004001

标段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47.258026万元

中标工期: 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刘鹏

本工程于 2024-04-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鹏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鹏

日期: 2024-06-11

验证码: 7011260246813043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工程开工令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项目

编号:

GD-B1-29 0 0 4

致: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经审查, 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 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 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18 日。

附件: 工程开工报审表



注: 本表一式三份, 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GD-B1-29

## 单位（分部）工程开工报审表

GD-C1-319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申报开施工内容[分部/子分部/分项（或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及具体项目及开工区域（部位）说明：			
Rx科研楼七层、八层及屋面层的建筑装修、电气、给排水、暖通、钢平台结构、气体等			
合同工期： 100 日历天	申请开工日期： 2024年6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9月26 日	
开工申请审查内容（开工应具备的条件）		审查情况简记（综合结果）	
1. 施工前符合相关的法规要求（已办理相关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及施工许可和监督登记等行政许可审批、备案、告知）		已按要求办理相关施工手续	
2. 施工单位资质、招投标文件、中标文件、工程合同		资料齐全	
3. 施工单位现场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和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配备		现场质量管理体系已建立，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已到位	
4. 施工组织设计/专业施工（含调试）方案/材料、构（配）件、设备的第三方检测方案		施工组织方案已提交审批	
5. 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交底和会审（交底、会审时间和交底、会审结果）		设计交底和施工图会审完成	
6. 主要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订货（供货）情况		主要材料已进场，构配件已定货	
7. 三通一平情况和临时设施的配备		现场道路、水、电、通讯、施工板房等已具备	
8. 施工机械设备（机具）、工具、计量器具的配备		主要设备已进场	
9. 施工操作工人的配备		班组操作工人已进场	
10. 各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		技术交底已完成	
11. 工程基线、标高复核情况、施工现场环境条件及其他应具备的开工条件		已复核，符合要求	
备注：			
各种条件已具备，申请开工。			
分包施工单位申请综合意见：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总（或专业）承包施工单位 申请或核查综合意见：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6月17日	监理单位审核综合意见：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4年6月18日	建设单位审批综合意见：  (盖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6月18日



- GD - C1 - 319 -

##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

GD-C1-318 [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施工许可文件名称/编号/备注		/					
工程质量监督登记文件名称/编号/备注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何天佳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拥军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宝霄	
序号	检 查 项 目（内容）		检查情况记录（摘要）				
1	项目部质量管理体系中各项相关制度的建立和落实		工程质量例会制度健全，有落实				
2	项目部管理架构设置及其人员配备的落实		管理人员设置健全，全部到位				
3	现场各类人员质量责任制度的建立和落实		岗位责任制，设计交底制度、技术交底制度、挂牌制度				
4	各类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资格证书和主要专业工种操作岗位证书		电工、焊工等专业技术操作上岗证齐全，符合要求				
5	总包对分包单位管理的各项相关制度的建立及落实		无分包				
6	施工图设计文件交底会审的进程及结果		施工图经设计交底、施工方已确认				
7	地质勘察工作进程及结果（文件资料是否完备）		/				
8	施工技术标准和质量验收技术标准的选用及备齐		采用国家、行业标准				
9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施工（含自检、调试）方案编制及审批		有施工组织设计、主要施工方案编制、审批齐全				
10	物资（产品）采购及现场检查验收相关的管理制度的建立和落实		按材料、设备性能制定了管理措施、制度				
11	施工设施和机械设备（机具）的配备及其管理制度建立和落实		机具管理规范、进场检验、安装、使用、保养有制度				
12	自检计量仪器及其附属设备（器具）的配备和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和落实		有管理制度和计量设施，经计量检校准确				
13	现场材料、构（配）件、设备抽样送检的管理制度和落实		制定管理制度落实到位				
14	工程实体质量第三方检测的管理制度和落实		/				
15	工程质量控制与检验制度，各层次质量验收制度的建立和落实		有自检、互检、交接检制度，方案合理，具有可行性				
自检结果： 各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6月1日		检查结论：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6月18日					

GD-C1-318

2024年6月006

工程编号: G20240005

合同编号: G20240005-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Rx 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  
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承包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 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 Rx 栋科研楼建筑面积约 6.8 万 m<sup>2</sup>，地下三层，地上十一层，建筑高度 64.15 米。本项目对其中的第 7 层、8 层部分实验区及办公区进行装修，室内装修面积约为 4360 m<sup>2</sup>，并新建屋面设备钢结构平台。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_\_\_\_%；集体资本 \_\_\_\_%；民营资本 \_\_\_\_%；外商投资 \_\_\_\_%；混合经济 \_\_\_\_%；其他 \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气体工程、钢结构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具体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等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气体工程、钢结构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具体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肆拾柒万贰仟伍佰捌拾元贰角陆分(¥19,472,580.2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贰仟壹佰玖拾捌元柒角肆分(¥442,198.7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保修

详见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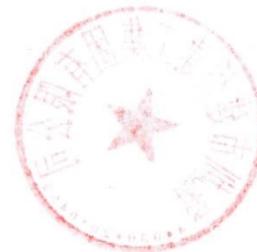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1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甲方: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盖章)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扬生

委托代理人: 王金杰

经办人: 王金杰

电话: 0755-235-15469 / 13925216254

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账户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账户号码: 7523 6281 072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乙方: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盛大洋

经办人: 盛大洋

电话: 0755-83435900 / 18127025376

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账户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20 1619 2000 5250 722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并按监理人及发包人的要求清除施工场地及周围余土、垃圾、生产和临时生活设施等清洁工作，做到工完场清的原则，所需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8）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负责对图纸及技术要求做出全面检查，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须立即书面通知监理。若本工程的任何项目因承包人对此等矛盾、不一致的地方没有向监理人及时要求澄清而错误地建造，则在监理人要求时，承包人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而工期亦不会因此延长。监理人对合同图纸、技术要求、标准和规范内的矛盾、不一致的地方发出指示作出澄清不被视为工程变更指示，而承包人也不会因此获得工期延长及费用补偿。承包人负责工程完工后的场地清理和施工破坏的原有建（构）筑物的恢复，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 (1)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刘鹏，资格证书号：粤 1212009201106938。
- (2)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合同价的 0.3%。

####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 (1)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0 元 / 次。除通用条款中关于项目经理更换的允许情形外，其他任何情况下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的，均视为承包人违约，即使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也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20000 元/次。

- (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监理人应在承包人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第 29 日书面通知该项目经理停止工作，并指示暂时停止施工。按照 12.2 款[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处理。

#### 4.6 施工管理人员

- (3)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①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合同价的 0.1%；

- ②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人次；
- ③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人次；
- ④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人次；
- (4)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

## 5 监理人

### 5.1 监理人的通知

监理人名称：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何天佳，资格证书号：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0131

### 5.3 监理人权力的限制

- (1)⑧监理人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提出或批准工程分包、工程延期、变更工程单价和工程量以及合同条款明确规定应取得发包人批准的其他权力。

## 6 转让、分包

### 6.1 转让

如承包人有转让行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合同价款的 10%每次。

### 6.2 分包

(3)如出现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审查和发包人同意的分包行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合同价款的 10%每次。

(4)如出现分包人将分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再分包的行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合同价款的 10%每次。

(5)如承包人有将其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肢解分包的行为，应向发包人支付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龙建消验字〔2025〕第0010号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2025年1月2日申请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消防验收（申办流水号：F15A00102412130001）。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001号香港中文大学（深圳）C-综合实验大楼第7、8层，所在建筑为地上11层，地下3层，建筑高度66.74米，总建筑面积69054.53平方米。装修部位为第7-8层局部，装修面积6200平方米，装修后使用性质：教学实验室及办公。工程设置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等消防设施，已经我局委托的消防设施检测机构检测合格（报告编号：HT-2418-JC04-189）。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和《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龙建消审字〔2024〕第0103号），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一、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二、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龙建消验字（2025）第0010号

查和验收。

三、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相应的许可意见。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  
工程名称：\_\_\_\_\_

验收日期：2025年9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 GD-E1-914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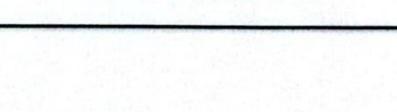
\* GD-E1-914/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面积	4360m <sup>2</sup>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 年 06 月 1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09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勘察单位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 GD-E1-914/2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王金杰
副组长	石亚军
组员	刘拥军、黄敬标、刘鹏、张世鑫、王宝霄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曾健	孔文涛
建设设备 安装工程	谢海兵	翁伟敏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第1页 [ ] 第2页 [ ] 第3页 [ ]  
10 71 02 (初审结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金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王金杰
2	薛海波	-----			薛海波
3	孙海波	-----			孙海波
4	孔祥海	-----			孔祥海
5					
6	王海	深圳市机械制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王海
7	黄敬林	-----			黄敬林
8	孙海平	-----			孙海平
9	王海平	-----			王海平
10					
11					
12	孙海	建筑设计	项目经理		孙海
13	程平	建筑设计			程平
14	叶海明	建筑设计			叶海明
15	孙海斌	建筑设计			孙海斌
16	孙海平	深圳市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孙海平
17	孙海平	建筑设计			孙海平
18	孙海斌	建筑设计			孙海斌
19	张飞龙	建筑设计			张飞龙
20	周峰	建筑设计	预算员		周峰
21	袁石发	建筑设计			袁石发
22	李海信	千丝院	设计		李海信
23					
24					
25					
26					



\* GD-E1-914/5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经过全面的检查和测试，本工程已顺利通过验收。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设计要求，系统运行稳定，功能完善。工程中使用的材料和设备质量可靠，施工过程符合规范。特此批准本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GD-E1-914/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岗 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9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岗 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岗 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4科研楼理工学院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2、拟派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姓名	游新	性 别	男	年 龄	57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无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2112519681105 7035	手机号码	0755-83435900		
参加工作时间	1986 年 7 月 1 日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320150954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 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	1311.75 万元	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	已完	合格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318.00 万元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4 日	已完	合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138.71 万元	2025 年 5 月 29 日	已完	合格		

## (1) 项目经理证书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At the behest of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d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Guangdo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编号: GD 01952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13441150124460587

姓名: 游新  
Full Name: 游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11月  
Date of Birth: 1968年11月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3年06月02日  
Approval Date: 2013年06月02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  
01日-2025年12月2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游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8-11-05

注册编号：粤2442013201509549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07-15至2028-07-15）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6-30至2028-06-29）



游新

个人签名：游新

签名日期：2025.7.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7月01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15) 0009410

姓 名: 游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11月0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19日 至 2027年12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游新

社保电脑号: 621393386

身份证号码: 4211251968110570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8499.23	3288.88			795.25		491.01	171.52	12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f3ae9e2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 标段二（威海北  
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

2019家计四008

总制图

高伟

(SDF-2019-0002)

备案编号：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  
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

2. 工程地点：威海市高区火炬路 159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新建钢骨架轻型板材隔墙、喷刷涂料、块料地面、塑胶地面、实木复合地板、踢脚线、块料墙面、木饰面装饰板墙面、腻子乳胶漆、环氧地坪漆、集成吊顶、石膏板吊顶、铝板吊顶、卫生间隔断、外墙改造、强电、给排水、消防等。

6. 工程承包范围：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等（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2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壹拾壹万柒仟肆佰柒拾元壹角柒分（13117470.17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游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响应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施工及质保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267175387B

地 址: 威海高技区火炬路 159 号

电 话: 0631-5231031

传 真: 0631-5231240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账 号: 401006004018010109796

承包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490W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

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  
大厦 4 层

电 话: 4008696661

传 真: 0755-8349696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JG-002- 001

工程名称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159-7#楼改造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7层 8750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新潮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游新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敏道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分部	3700506-004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规定 共抽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8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外墙面及外架 本项无差	
5	综合验收结论	共抽查 1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3701490-004 有效期: 至2023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波	总监理工程师: 游新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游新	项目负责人: 蒋新潮	项目负责人: 吴敏道	年 月 日
参加验收单位	2022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4日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 (3)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 项目

2022 年 6 月 20 日

####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审确定，你单位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北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工程的中标单位，请在 2022 年 6 月 20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招标编号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经字 [2022] 3 号
建设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北区		
工程特征	建设项目规划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中百级洁净室 310 平方米，初始为毛坯状态。需要完成装修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等装修工程。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工程中标价：工程合同总价为（含税）：¥3,180,000.00 元，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元整（大写）			
工作内容及期限	<p>项目名称：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项目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 项目内容包括：本次装修工程包括百级洁净室、普通实验室、气瓶室、清洗室、员工休息区、更衣室等。 项目工作范围：建设项目规划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中百级洁净室 310 平方米，初始为毛坯状态。需要完成装修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等装修工程。特别注明：高架地板由全钢升级为全铝。 售后服务：见该工程装修合同 总工期： 本工程于物业批准开工日起 40 天之内，工期包括开工至竣工期间的节假日及非不可抗力造成的风雨天。 其他未尽事项，详见招标文件、澄清文件要求、装修合同及投标文件。</p>		
招标单位（章）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合同编号: \_\_\_\_\_

发 包 人: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合同编号：NCTDHT-20220616

发 包 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承 包 人：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6 月 20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7F

工程规模及特征: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七楼百级洁净区、员工休息区、气瓶室、更衣室、清洗室、普通实验室、走道及走道墙面、屋面机电安装装修工程。聚华大楼共 7 层，本工程位于聚华大楼第 7 层，层高 4.5m，主梁 3.5 米，次梁 3.7 米，目前 7 层已完成基础建设，南北向外墙为玻璃幕墙，中央空调已完成安装。洁净室区域约 500 平方米。洁净区包括但不限于洁净室建筑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及实验室配套设施的建设。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七楼百级洁净区、员工休息区、气瓶室、更衣室、清洗室、普通实验室、走道及走道墙面装修、屋面机电安装工程及实验室配套设施的建设。详见《国创中心 7 楼北区装修招标文件》、《聚华七层 B 版招标图》、《7 层实验室概算-20220520》、《聚华 7 楼北区施工图》。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 格

###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 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元整

(小写): 3,180,000.00 元

其中: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9%;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的答疑文件;
- (4). 补充条款;
- (5). 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包定义、技术规格书等的技术要求;
- (7).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发包人图纸;
-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1). 通用条款;
- (12). 招标文件;
- (13). 投标文件及承包人工程报价单及其说明。

2、以上文件应相互解释,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合同文件中出现明显错误时,按以上顺序进行解释。3、本合同包括附件中的知识产权协议和保密协议,该等协议优先级高于其它任何合同条款。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国创中心 7 楼北区装修招标文件》、《聚华七层 B 版招标图》、《7 层实验室概算-20220520》、《聚华 7 楼北区施工图》)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诺发包人可以根据工程的进度要求调整招标图纸所示的工作范围。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签约时间：2022年6月20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包人、承包人在本合同签字盖章前已开始本项目施工等行为的，则双方所做出的施工等行为受本合同约束并溯及既往。

发包人（盖章）：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11号  
云升科学园1号楼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金花路29号安骏达仓储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2年6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2年6月20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层北区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7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11号云升科学园1号楼	建筑面积	485.67m <sup>2</sup>	工程造价	3180000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1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王瑞、刘芝
副组长	王占强
组员	谌奇、李学铭、谢文峰、游新、谷文波、李峰、胡昶、陈宇、曾昀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瑞	谢文峰、游新、陈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占强	李学铭、胡昶、谷文波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谌奇	李峰、曾昀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u>  4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4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  8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8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8  </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  1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共 <u>  16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6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6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黎新 2023年9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黎新 2023年9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 (4)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2025年维吾尔族大004

### 入围通知书

项目编号:2340XZJ461

项 目 概 况	项目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营业办公用房装修改造供应商评审					
	招标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单位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231号	联系人	宋小刚			
入 围 单 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联系人	王丽			
服务内容	应用于采用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供应商后续采购流程实施的渠道建设工程 项目（不包括须行政审批并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其他类型工程项目（包括 但不限于办公楼、办公区域、金库库房、工会之家等）等非渠道建设项目也可 以参照本项目采购结果实施。 服务范围：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全辖（含各地州）						
	服务取费	以具体项目的工程决算价进行结算					
入围期限	项目有效期限 3 年。服务周期内，如入围单位不能达到我行后评价要求和满意 度，我行有权终止本项目合作事宜。						
<p>代理机构: (盖章)</p>  <p>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p>  <p>2024年3月11日</p>							

2024年编合十九014

410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

合同流水号: 202409100300200013510520, 第2份, 共5份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2. 工程地点：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胜利路 305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工银新财会〔2024〕21 号、财会/采购-新疆-2024-012/总 0412-运管-营业用房装修。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胜利路支行一楼、二楼，室内装修工程、拆除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设备安装工程、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内容，工程做法详见施工图及设计说明。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全套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工作内容（包括设计变更、招标答疑等内容）

合同流水号：202409100300200013510520，第2份，共5份

1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09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1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建筑装修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捌万柒仟壹佰叁拾玖元捌角整

(¥1387139.8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合同流水号: 202409100300200013510520, 第2份, 共5份

2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游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合同流水号: 202409100300200013510520, 第2份, 共5份

3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09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乌鲁木齐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3 份。

合同流水号：202409100300200013510520，第2份，共5份

4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发包人: (公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分行  
业务合同专用章  
乌鲁木齐分行  
403047676864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03047676864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 \_\_\_\_\_

地址: 乌鲁木齐新民路 2 号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路福保  
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  
厦 4 层

邮政编码: 830000 邮政编码: 830000

法定代表人: 吴文达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_\_\_\_\_

电 话: 0991-2602002 电 话: 0755-83435900

传 真: \_\_\_\_\_ /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新民路支行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 号: 3002015119024987870 账 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合同流水号: 202409100300200013510520, 第2份, 共5份

5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2024年5月29日

## 竣工报告

工程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建设地址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胜利路 305 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别	框架
设计单位	新疆当代城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层数	1 至 2 层局部室内装修
监理单位	新疆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536 平方米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2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28 日
申请竣工说明:			



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已完工, 符合网点使用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建设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新疆当代城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29日	监理单位(签章) 新疆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9日
--------------------------------	---	--

2024年5月19日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昌吉市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质量控制资料	
536平方米	框架	7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p>2024.5.19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昌吉市胜利路支行 张进</p> <p>签字 (盖章) 2024年5月19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2024.5.19 签字 (盖章) 2024年5月19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2024.5.19 签字 (盖章) 2024年5月19日</p> 			
施工单位意见	<p>2024.5.19 签字 (盖章) 2024年5月19日</p> 			

注: 本表一式三份, 以上四方单位各一份。

### 3、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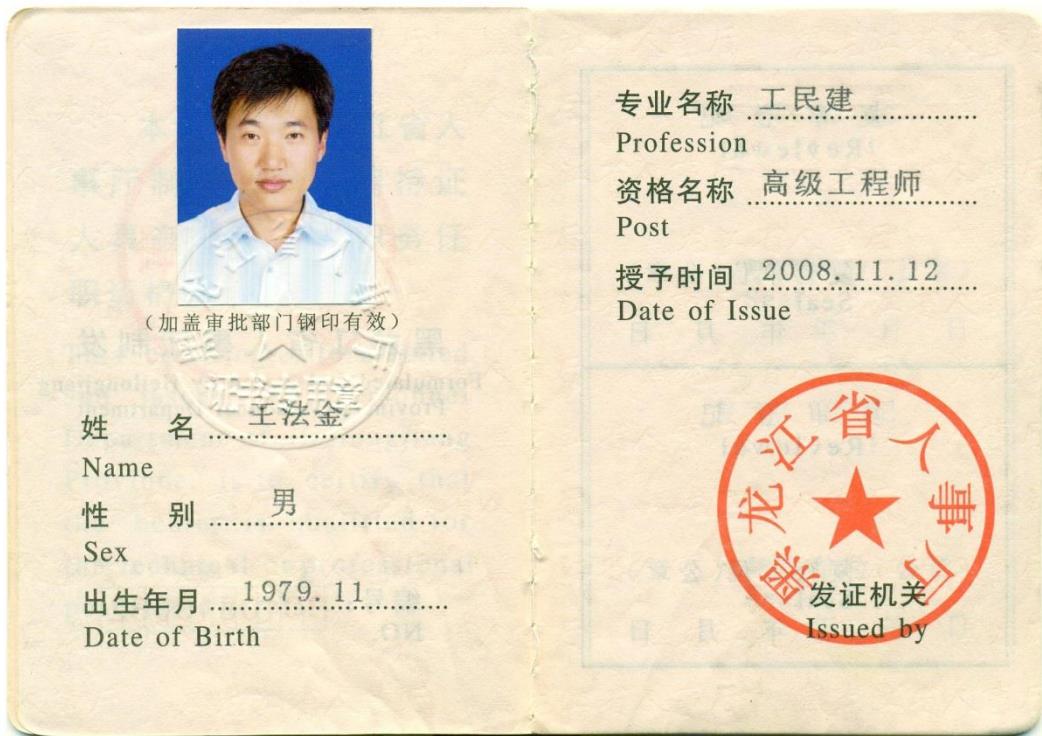
姓名	王法金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204197911240054		
手机号码	0755-83435900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B010810082	
参加工作时间	1999年7月10日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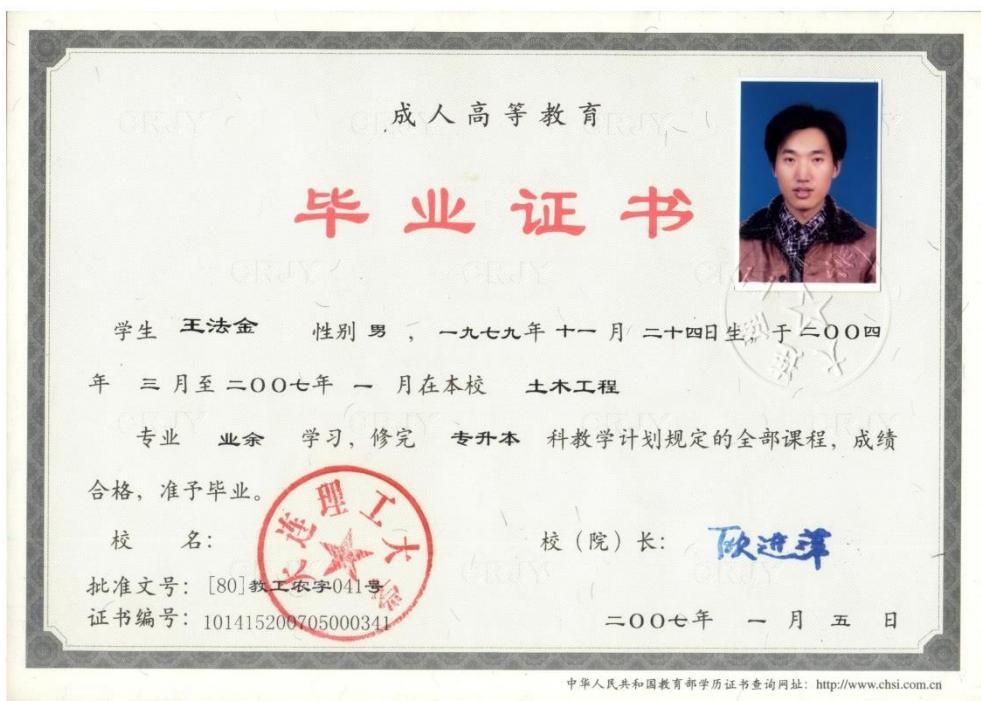
####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226.71万元	2021年2月1日至2021年4月20日	已完	合格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1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2688.89万元	2021年11月15日至2022年03月01日	已完	合格
江西丰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124.37万元	2024年9月4日至2024年12月4日	已完	合格

## (1) 技术负责人证书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法金

社保电脑号：623303547

身份证号码：210204197911240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70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27.89	809.38			795.25		494.01	171.52	12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ca3f43951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2)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2021年7月6日

### 中标通知书 (工程)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在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项目编号：2080A1012390)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项目名称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内容	本次装饰工程招标范围按专业划分为装饰专业、强电专业、给排水专业、消防专业(可分包)四个专业组成；按功能位置划分：由一层的营业厅、24小时自动服务区、现金业务区、非现金业务区、一般凭证室、重要凭证室、一日贷、财富管理室、楼梯间、卫生间；写字楼二十层的开放式办公室、洽谈室、排烟机房、楼梯间、小会议室、一体化机房、储藏室、资料室、男更衣室、女更衣室、配电房、男卫生间、女卫生间；综合管理部、行长室、副行长室、大会议室、储藏室组成。上述所述范围的的拆改、新建、楼地面、墙面、天花装饰等招标图纸所示范围包含但不限于。		
工期	75日历天(春节法定假期顺延)，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出具的开工令为准。		
质量	依据国家及当地相关部门有关规定进行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兴华路和海秀路交汇处中兴酒店大厦一层L1-03铺位，写字楼二十层2001、2002办公区。		
项目经理	朱立斌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陆万柒仟壹佰零柒元叁角柒分		
	小写：¥2,267,107.37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赵工； 联系方式：0755-82760559。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4420-07302991

查验网址： [www.szygcgpt.com](http://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1月29日

2021年7月6日

商权成

正本

# 浙商银行基建项目

## 装修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兴华路中兴酒店大厦一层 L1-3.  
写字楼 2001.2002 办公区

建设单位: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兴华路和海秀路交汇处中兴酒店大厦。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含设计变更）、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明确的工程内容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 工程承包范围：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大楼装饰工程包括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室内精装修工程、安装工程以及因需要变更增减的工程等内容，具体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答疑、联系单中明确的内容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2月1日（以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4月1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款（或报价单金额）为：含税价人民币 2267107.37 (元)，包括不含税价款人民币 2079915.02 元，以及增值税款人民币 187192.3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叁佰伍拾肆元壹角陆分 (21354.1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 (200000.00 元)。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合同价款支付：合同价款支付时，款项转入承包人在我行开立的银行账户内，开户行及账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朱立斌。

承包人项目执行经理：高权威。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

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2月1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6F

本合同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  
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82160-559

电话: 0755-82573271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3496966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0755-83496966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_\_\_\_\_

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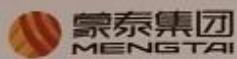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两层 / 888.68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朱立斌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法金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部分,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部分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2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共同验收, 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各项功能满足使用需求, 符合验收要求, 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项目经理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20日	年 月 日	2021年4月20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E1-913 \*

(3)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致: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参加内蒙古蒙泰集团公司关于“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招标”经评委综合评定, 确定由贵公司中标, 中标价为: 贰仟陆佰捌拾捌万捌仟捌佰柒拾捌元, ￥26888878 元(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

请贵公司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到我公司对接合同签订事宜, 并组织相关管理人员到场进行前期工作安排。

谨致!

<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MTGCH7-2021-49

##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 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签订地点: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

## 实验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双方就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在协商一致的前提下，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蒙泰集团园区

1.3. 工程规模：装修建筑面积约 2183 m<sup>2</sup>

1.4 工程承包范围：（1）1F 平面系统图中区域 A 和区域 B 黄色虚线范围内除阴影部分外其他房间。

（2）5F 平面系统图中区域 A、区域 B、区域 C、区域 D 黄色虚线范围内除阴影部分外其他房间。

（3）装修工程为招标图纸及深化图纸、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按招标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完成所有的室内天花、地面、踢脚线、墙身饰面，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顶面的石膏板吊顶、铝板吊顶、原顶喷漆等。墙面的找平、基层处理、防水、铝板、亚克力、不锈钢、乳胶漆等。地面包括地面找平、自流平、防水、石材、瓷砖、金刚砂、水磨石、防静电地板、固化地面采购及安装等。1 层电梯间、楼梯间墙体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其余墙体和隔断属于本次招标范围，与原区域分界处墙体饰面在本次范围一侧的属于本次招标范围。5 层黄色虚线范围内的所有墙体和隔断属于本次招标范围，与原区域分界处墙体饰面在本次范围一侧的属于本次招标范围。

（4）空调通风、采暖及地暖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5) 电气强电工程范围内（含：设计图纸范围内由负一层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端引至粉煤灰相关实验室楼层电井一级配电箱主电缆的采购及安装）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范围内、清单中所有内容的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

(6) 弱电工程范围：按照清单所列品牌型号进行采购及安装，根据图纸点位进行安装，包括调试。接入集团现有网络安防平台，与集团整体弱电系统进行集成。

(7) 给排水及消防工程范围(含废水和纯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8) 自控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9) 实验室家具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10) 特气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11) 楼顶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其中包括设备基础，屋面、楼板开孔及开孔后屋面防水保温恢复及结构加固等，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针对以上工程内容范围，承包人严格按施工图进行施工。

## 第二条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形式承包（包括包工、包料、保修、含税、安全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 第三条 工程价款

3.1 合同价款：固定总价为大写贰仟陆佰捌拾捌万捌仟捌佰柒拾捌元陆角捌分元整，小写：26888878.68 元，含 9%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价款明细表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固定总价	备注
1	装修工程	元	4881516.62	
2	空调通风工程、采暖及地暖工程	元	8428311.20	
3	电气强电工程	元	2768543.31	
4	电气弱电工程	元	761794.83	
5	给排水工程及消防工程	元	1028269.2	
6	自控工程	元	1169035.10	
7	实验室家具	元	3596280.1	
8	特气工程	元	2427031.6	
9	楼顶工程	元	1828096.80	
10	合计总报价	元	26888878.68	

**3.2 合同价款包括:** 乙方完成承包范围的施工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措施费、规费、防疫费用、冬季施工费用等,发包人除此不支付其它费用,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乙方需优化图纸,达到甲方使用功能要求,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总价不做调整。

**3.3. 结算原则:**当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合同文件构成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并验收合格后,以甲方确认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及工程范围结算。

**3.4 结算依据:**

3.4.1 以施工图纸、竣工图纸、图纸会议纪要、答疑、变更签证等范围为依据核定实际完成工程量及工程范围内容。

3.4.2 内蒙古 2017 届相关预算定额标准和计价文件、投标报价。

3.4.3 以实际工程量为结算依据的工程价款,必须以现场实际施工的规格型号数量并经建设方、施工方、监理方签字确认为准,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3.5 工程结算办法**

3.5.1 当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合同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则结算价=合同价

3.5.2 合同签订后因甲方原因产生的设计变更及新增工程,出现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候予以调整,具体如下:

最终结算价款= 合同价款+结算核增核减+变更签证

细的进度计划（列明主要项目进度节点、人员设备进场计划），每晚提交一日，5000 元/日的罚款。

4.7 发包人按照双方认可的进度计划在进度付款、结算付款中可对承包人进行工期处罚，未按进度节点完成 发包人可对承包人处以每延期一天 5000 元/日的罚款，发包人有权通过任何方式取得该罚款，若最终总工期未延误发包人可将该扣款返还承包人。

4.8 承包人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完成工程施工任务或甩项无正当理由不施工，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赶工完成直至单方解除合同，在接到发包人解除合同通知后，承包人应在 48 小时内无条件退场，发生的费用及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该节点考核与监理公司的日常考核不冲突（具体节点见工期要求表）。承包人在施工前必须明确声明遵守本条规定。如节点延期后承包人在后续施工中采取赶工措施，使得总工期未拖延时，发包人将已扣的节点索赔款予以退还承包人。

4.9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发包人不承担任何因停工造成的人员、机械等的全部损失，发包人只顺延工期。

#### 第五条 工程变更

5.1 所有关于工程上的签证、变更及验收资料签字齐全后方可生效，需要签字的部门包括：建设部门，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安全质量环保技术监察中心，审计监察中心。

5.2 合同签订之前相关部门所有调价文件予以执行，合同签订之后下发的所有调整文件一律不予执行。

5.3 发包人要求的变更、签证和发包人另行委托给承包人施工的工程以现场工程量签证方式按实计量，工程量签证单上应有发包人各部门参与验收计量的全体人员签字方为有效，签字缺一则视为该工程量签证单无效，无效的工程量签证单承包人无权要求结算。

5.4 工程变更、签证因其具有时效性、隐蔽性，要求施工单位在变更发生后 7 日内将以书面形式上报发包人审批，如未及时上报，此项变更将视为无效变更，发包人不予办理，严禁事后签证，不符合要求的签证不得作为结算编制依据。

#### 第六条 工程款的支付及结算方式

6.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施工方相关管理人员及主要施工人员进场，支付合同价款 20%的预付款（含当月人工工资）。累计付款（包括预付款）达到合同金额的 60%后，预付款分两次从进度款中扣回；

6.2. 进度款支付：按月进度付款，付款额度为经甲方审核的上月已完成工程产值的 80%；

6.3. 结算款支付：

6.3.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完成合同内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符合结算条件，竣工结算完成后支付到审定结算价款的 95%；

6.3.2 结算价的 5% 为质保金，质保期为 2 年（法律法规及规章有相关规定的执行相关规定），质保期满 2 年后无质量问题 3 个月内一次性付清质保金（无息）。质保期内如有发包人代为支付的第三方维修费用，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另行支付。

6.3.3 结算凭 9% 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现金或银行承兑汇票。

6.4 付款条件

6.4.1 工程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按发包人工程款支付要求提供经发包人、监理签认的工程进度款审批表，并附与发包人审定的本期进度款金额相符的本工程正式税务发票及收款收据，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进度款，由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6.4.2 结算款支付时承包人应将与结算审定款全部额度的发票开具给发包人，即结算尾款支付时附发票额度 = 与审定结算款同等额度 - 已开具的发票额度，如无发票发包人不予支付结算款，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6.4.3 质保金支付前承包人需提供由发包人使用部门出具的质保工程复验单、应付质保金数额相符的本工程正式税务发票及收款收据。

6.4.3. 发票要求见第三条，3.1 合同价款

6.4.4 各期工程款支付前，承包人应在每月 25 日前将当月完成进度的形象进度报表和当月工程质量证明文件（注：经发包人签认的形象进度质量验收表、材料出厂合格证、材料验收单、材料抽检质量检测单、混凝土试块检测单等）交付发包人工程管理部门，审核资料合格后，经发包人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审计监察中心或第三方审核后出具进度款审批单（或结算定案表），承包人按发包人工程款项支付流程办理工程款支付审批单，并按审核和审批单上要求完成各项签认手续后方可至发包人财务部门办理工程款支付手续。如未按此办理，所引起的工程款延迟支付责任由承包人承担。本条中发包人签认手续指：形象进度质量验收单、整体工程质量验收单、工程量单应有发包人（发包人建设单位）、发包人集团主管部门（指蒙泰集团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审计监察中心等）在岗现场负责人、

17.17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驻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时间，承包方支付合同价款 5%违约金。

#### 第十八条 争议

有关本合同工程纠纷的任何争议，双方同意本着友好的态度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合同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九条 合同文件构成

- 19.1. 本合同及附件；
- 19.2. 招标或议标文件、招标答疑、施工图纸；
- 19.3. 投标文件承诺函、投标文件；
- 19.4. 与本合同有关的国家和自治区规范、标准；
- 19.5. 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变更和签证、会议纪要；
- 19.6. 上报进度款、结算资料应附资料明细；
- 19.7. 主要材料品牌规格表（如有时）；
- 19.8. 承包人投标时承诺书；
- 19.9. 承包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代码证）、开户许可证（加盖公章）；
- 19.10. 承包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
- 19.11. 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 19.1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第二十条 合同成立和生效

2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20.2.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肆份。

合同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安全、环保、文明施工协议

附件 3：主要材料品牌规格表

附件 4：承包人承诺书

附件 5：中标预算

发包人（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包人（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01619200052507228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合同附件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承包人(全称):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 承包人乙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间内,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 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所有工程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的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 以及合同中约定和承包人委托乙方施工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内容, 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质保期自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注: 合格之日以承包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日期为准)。

双方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 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本工程质保期为 2 年; 防水工程为 5 年;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 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 承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 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 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 乙方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 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完成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发生的费用加倍从乙方结算中扣除。

3.11 进度款及结算审核：甲方对进度款及结算采用二级审核制，即：工程建设中心审核、审计监察中心审核。甲方还有权委托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审计，审定的审减额所占送审金额的比例超过 10%，那么超出部分审减额所产生的审计费由乙方承担。

3.12 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夜间施工的，无论何种原因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费用不做调整。

#### 第四条 合同工期

4.1 2021年11月15日至2022年3月1日，共计90天（除春节假日有效工期）。

4.2 工期控制：承包人完全理解发包人对本项目的工期要求，承包人承诺能够通过合理改进工艺流程，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增加施工人员等手段保证工期。并接受发包人在本项目工期滞后的情况下调整施工任务、要求承包人增加人员设备、更换主要人员。

4.3. 顺延及暂停施工：

4.3.1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工程，因不可抗力或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乙方必须上报工期顺延审批手续，经甲方同意后可顺延工期。

4.3.2 由于生产生活原因，甲方认为有必要，可以暂停任何部位施工而无须向乙方说明理由。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暂停施工工期予以顺延，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甲方不承担乙方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或其他损失（注：乙方的报价，已考虑保证甲方正常办公可能发生的暂停施工、窝工、夜间施工等因素对乙方施工不利影响的相关费用）。

4.3.3 如果停工是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工期不顺延，由乙方承担损失和费用。

4.4. 乙方工期延期的免责需甲方项目建设组织单位、建设单位等部门负责人签字认可，并报甲方集团分管领导签字认可后，方可生效，否则视为无效。

4.5. 若乙方的实际工程进度落后于工程进度计划，则监理工程师有权通知乙方采取必要措施，加快工程进度，确保工程能在预定的工期里竣工。任何进度过慢或者不合规范的赶工措施极可能产生质量问题，因此乙方赶工措施，必须取得监理工程师及甲方的认可。因乙方赶工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6 施工进场前3天向发包人施工组织单位、建设单位、审计监察中心提供工作详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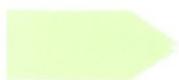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1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净化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2183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法金	开工日期	2021.11.15
项目经理	蒋新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敏道	竣工日期	2022.03.0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3分部,经查3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3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9项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8项,符合要求18项其抽查18项,符合要求18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4项,符合要求14项,不符合要求/项				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验收各项均满足有关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同意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陈元平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王法金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李文洁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蒋新潮		

(4) 江西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2024年3月19日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 中 标 通 知 书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二四年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三十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 名	证 号
注册建造师	邹文明	粤 1432016201770461
技术负责人	王法金	B010810082
关键岗位人员	施工员	0441610294416000299
	质量员	0442310700001000006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粤建安 C3 (2009) 0005044
	标准员	0441811594418000017
	材料员	0441611194416002236
	机械员	0441611294416001288
	劳务员	0442311300013000003
	资料员	0441811494418000043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_\_\_\_\_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罗先生 联系电话：13707954350

2024年8月8日

##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约 888 m <sup>2</sup>	建筑结构/层数	框架/3 层
工程类别	/	中标工期	90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1371212.78 元	其中: 土建	万元
竞争条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0.965$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0.975$	安装	万元
中 标 总 造 价	1243688.95 元	装饰装修	万元
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其中: 土建 安装 装饰装修	万元 万元 万元
中标工程 范 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创优奖罚	详见招、投标文件		
工程款 支付办法	详见招、投标文件		
中 标 人 诚 信 承 诺	详见投标文件		
投标人对 招标人的 优惠条件 及 措 施	详见投标文件		
备 注	无		

注: 本表一式四份, 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建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详见招、投标文件					
	担保期限	详见招、投标文件					
	担保方式	详见招、投标文件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详见招、投标文件					
	担保期限	详见招、投标文件					
	担保方式	详见招、投标文件					
合同补充条款	1、合理低价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2、						
需要说明的问题	1、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2、						
招标单位意见	<p>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2024年8月8日</p>  	<p>招投标监管机构 签收人：</p> <p>单位章</p>	<p>招投标监管机构签收</p> <p>年 月 日</p>				

注：本通知属“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材料之一

2024年9月13日

合同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1999—02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制



# 协 议 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江西丰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简称乙方）：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江西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江西丰城市农商行

工程内容：框架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见附件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变更说明）。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年1月20日开工。

竣工日期：2024年12月20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大写）：壹佰贰拾肆万叁仟陆佰捌拾捌元玖角伍分

￥：1243688.95（工程量结算按实结算）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施工图纸及变更说明
- 8、工程量清单报价单及预算书
- 9、招标文件及补充说明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 10月 2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丰城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更和现场各项签证，均需发包人驻现场代表（负责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职权: 处理工程现场事项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_\_\_\_\_

7、建造师

姓名: 邹文明 职务: 项目经理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按招标文件或补充说明执行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开工前完成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开工前施工场地红线外道路畅通，场地内主干道开工前开通，场内其他临时通道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开工前提供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开工前完成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开工前业主以书面形式提供并在现场交验，交验完毕后，即由承包人负责自费保护，此后由于破坏或失准带来的重新测量、放点费用及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承包人负担。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开工前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执行通用条款 8.1 (8) 条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

2024年1月13日

##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江西丰城市农商行		
发包方	江西丰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额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1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1日
工程概况			
验收意见及结论	质量优同意验收		
涉及本合同的工程已经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 请签字:			
<p>1. 陈军 2024年12月1日</p>			
发包方(盖章、签字)			
		承包方(盖章、签字)	

## 4、拟派项目管理团队

### 4.1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6个月社保	证明材料所 在资信标文 件页码
			(按高级、中级、助理级填报, 无职称的填“无”即可)	(按一级/二级建造师、造价师、安全员等填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1	项目经理	游新	无	二级建造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00-234
2	技术负责人	王法金	高级	高级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35-266
3	装饰工程师	梁成军	高级	高级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67-269
4	给排水工程师	韦树芳	中级	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70-272
5	暖通工程师	谭家悦	中级	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73-275
6	结构工程师	韦广坤	中级	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76-278
7	电气工程师	焦君星	高级	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79-281
8	造价工程师	戴琳	无	造价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82-285
9	质量负责人	丁龙为	无	质量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86-288
10	质量员	李琼	无	质量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89-291
11	安全负责人	喻友刚	无	安全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92-296
12	安全员	罗洪献	中级	安全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97-300
13	施工员	张杰	无	施工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01-303
14	施工员	那荣夫	中级	施工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04-307
15	资料员	李艳婷	无	资料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08-310
16	材料员	宋博	无	材料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11-313
17	机械员	郑智惠	无	机械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14-316
18	劳资专管员	林建菊	无	劳资专管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17-319
19	安全工程师	张强	中级	注册安全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20-324
20	消防工程师	张鹏亮	高级	注册消防工程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25-329

注：本项目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配置最低数量及资质须满足合同条款补充条款中的要求。

#### 4.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游新		性 别	男	年 龄	57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无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2112519681105 7035	手机号码	0755-83435900
参加工作时间	1986 年 7 月 1 日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320150954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 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	1311.75 万元	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	已完	合格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318.00 万元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4 日	已完	合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138.71 万元	2025 年 5 月 29 日	已完	合格	

## (1) 项目经理证书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At the behest of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d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Guangdo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编号: GD 019528  
No.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13441150124460587

姓名: 游新  
Full Name: 游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11月  
Date of Birth: 1968年11月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3年06月02日  
Approval Date: 2013年06月02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Issued on: 2013年10月18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  
01日-2025年12月2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游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8-11-05

注册编号：粤2442013201509549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07-15至2028-07-15）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6-30至2028-06-29）



游新

个人签名：游新

签名日期：2025.7.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7月01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5)0009410

姓 名: 游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11月0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19日 至 2027年12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游新

社保电脑号：621393386

身份证号码：421125196811057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70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ca3f3ae9e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2)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 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

2021年6月14日008

总制图

高伟

(SDF-2019-0002)

备案编号: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  
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改造工程标段二（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 159-7#楼）

2. 工程地点：威海市高区火炬路 159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新建钢骨架轻型板材隔墙、喷刷涂料、块料地面、塑胶地面、实木复合地板、踢脚线、块料墙面、木饰面装饰板墙面、腻子乳胶漆、环氧地坪漆、集成吊顶、石膏板吊顶、铝板吊顶、卫生间隔断、外墙改造、强电、给排水、消防等。

6. 工程承包范围：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等（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2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壹拾壹万柒仟肆佰柒拾元壹角柒分 (13117470.1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游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响应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施工及质保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sup>37</sup>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267175387B

地 址: 威海高技区火炬路 159 号

电 话: 0631-5231031

传 真: 0631-5231240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账 号: 401006004018010109796

承包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3490W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

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

大厦 4 层

电 话: 4008696661

传 真: 0755-8349696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JG-002-001

工程名称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159-7#楼改造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7层 8750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新潮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游新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敏道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分部 3700506-001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外墙面及材料 颜色及观感	
5	综合验收结论	共抽查 1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4 项, 有 0 项不合格。 3701490-004			有效期: 至 2023 年 6 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波	总监理工程师: 游新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游新	项目负责人: 游新	项目负责人: 游新	年 月 日	
参加验收单位	2022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4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 (3)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2022年6月20日 023

####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审确定，你单位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北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工程的中标单位，请在 2022 年 6 月 20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招标编号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经字 [2022] 3 号
建设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北区		
工程特征	建设项目规划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中百级洁净室 310 平方米，初始为毛坯状态。需要完成装修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等装修工程。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工程中标价：工程合同总价为（含税）：¥3,180,000.00 元，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元整（大写）			

工作内容及期限	项目名称：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项目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聚华大厦 7 楼 项目内容包括：本次装修工程包括百级洁净室、普通实验室、气瓶室、清洗室、员工休息区、更衣室等。 项目工作范围：建设项目规划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其中百级洁净室 310 平方米，初始为毛坯状态。需要完成装修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等装修工程。特别注明：高架地板由全钢升级为全铝。 售后服务：见该工程装修合同 总工期： 本工程于物业批准开工日起 40 天之内，工期包括开工至竣工期间的节假日及非不可抗力造成的风雨天。 其他未尽事项，详见招标文件、澄清文件要求、装修合同及投标文件。
招标单位 (章)	

##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合同编号: \_\_\_\_\_

发 包 人: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合同编号：NCTDHT-20220616

发 包 人：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承 包 人：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6 月 20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楼北区研发实验室（百级洁净室）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云升科学园 1 号楼 7F

工程规模及特征: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七楼百级洁净区、员工休息区、气瓶室、更衣室、清洗室、普通实验室、走道及走道墙面、屋面机电安装装修工程。聚华大楼共 7 层，本工程位于聚华大楼第 7 层，层高 4.5m，主梁 3.5 米，次梁 3.7 米，目前 7 层已完成基础建设，南北向外墙为玻璃幕墙，中央空调已完成安装。洁净室区域约 500 平方米。洁净区包括但不限于洁净室建筑工程、暖通工程、动力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自控工程及实验室配套设施的建设。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七楼百级洁净区、员工休息区、气瓶室、更衣室、清洗室、普通实验室、走道及走道墙面装修、屋面机电安装工程及实验室配套设施的建设。详见《国创中心 7 楼北区装修招标文件》、《聚华七层 B 版招标图》、《7 层实验室概算-20220520》、《聚华 7 楼北区施工图》。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 格

###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 人民币叁佰壹拾捌万元整

(小写): 3,180,000.00 元

其中: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9%;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的答疑文件;
- (4). 补充条款;
- (5). 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包定义、技术规格书等的技术要求;
- (7).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发包人图纸;
-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1). 通用条款;
- (12). 招标文件;
- (13). 投标文件及承包人工程报价单及其说明。

2、以上文件应相互解释,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合同文件中出现明显错误时,按以上顺序进行解释。3、本合同包括附件中的知识产权协议和保密协议,该等协议优先级高于其它任何合同条款。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国创中心 7 楼北区装修招标文件》、《聚华七层 B 版招标图》、《7 层实验室概算-20220520》、《聚华 7 楼北区施工图》)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诺发包人可以根据工程的进度要求调整招标图纸所示的工作范围。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签约时间：2022年6月20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包人、承包人在本合同签字盖章前已开始本项目施工等行为的，则双方所做出的施工等行为受本合同约束并溯及既往。

发包人（盖章）：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11号  
云升科学园1号楼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金花路29号安骏达仓储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2年6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2年6月20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_\_\_\_\_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 层北区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_\_\_\_\_ 2023 年 9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见附录一）

（见附录二）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7层北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11号云升科学园1号楼	建筑面积	485.67m <sup>2</sup>	工程造价	3180000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6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广东聚华新型显示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王瑞、刘芝
副组长	王占强
组员	谌奇、李学铭、谢文峰、游新、谷文波、李峰、胡昶、陈宇、曾昀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瑞	谢文峰、游新、陈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占强	李学铭、胡昶、谷文波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谌奇	李峰、曾昀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u>  4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4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  8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8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8  </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  1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6  </u> 项	共 <u>  16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6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6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综合验收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9月4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4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4)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2025年银行大004

入围通知书

项目编号:2340XZJ46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营业办公用房装修改造供应商评审						
	招标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单位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231号	联系人	宋小刚				
入围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联系人	王丽				
服务内容	应用于采用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供应商后续采购流程实施的渠道建设工程项目（不包括须行政审批并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其他类型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办公楼、办公区域、金库库房、工会之家等）等非渠道建设项目也可以参照本项目采购结果实施。							
	服务范围：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全辖（含各地州）							
服务取费	以具体项目的工程决算价进行结算							
入围期限	项目有效期限 3 年。服务周期内，如入围单位不能达到我行后评价要求和满意度，我行有权终止本项目合作事宜。							
<p>代理机构: (盖章)</p>  <p>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p> 								
2024 年 3 月 11 日								

2024年9月14日

410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流水号: 202409100300200013510520, 第2份, 共5份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2. 工程地点：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胜利路 305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工银新财会〔2024〕21 号、财会/采购-新疆-2024-012/总 0412-运管-营业用房装修。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胜利路支行一楼、二楼，室内装修工程、拆除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设备安装工程、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内容，工程做法详见施工图及设计说明。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全套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工作内容（包括设计变更、招标答疑等内容）

合同流水号：202409100300200013510520，第2份，共5份

1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09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1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建筑装修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捌万柒仟壹佰叁拾玖元捌角整  
(¥1387139.8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合同流水号: 202409100300200013510520, 第2份, 共5份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游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合同流水号: 202409100300200013510520, 第2份, 共5份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09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乌鲁木齐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3 份。

合同流水号：202409100300200013510520，第2份，共5份

4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发包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分行  
业务合同专用章  
A0DBF195A036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403042676884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 乌鲁木齐新民路 2 号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  
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  
厦 4 层

邮政编码： 830000 邮政编码： 830000

法定代表人： 吴文达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991-2602002 电 话： 0755-83435900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新民路支行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 号： 3002015119024987870 账 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合同流水号： 202409100300200013510520, 第2份, 共5份

5

工行手机银行  
融e联“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2024年综合十九014

## 竣 工 报 告

工程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建设地址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胜利路 305 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别	框架
设计单位	新疆当代城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层数	1 至 2 层局部室内装修
监理单位	新疆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536 平方米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2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28 日

申请竣工说明:



施工单位 (签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已完工, 符合网点使用条件。

设计单位 (签章)



监理单位 (签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建设单位 (签章)



2024年5月14日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乌鲁木齐胜利路支行营业用房装修项目		
建筑面积	结构	总层数	质量控制资料
536平方米	框架	7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意见</p> <p>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p> <p>2024年5月29日</p> <p>签字 (盖章)</p>
监理单位意见	<p>监理单位意见</p> <p>2024年5月29日</p> <p>签字 (盖章)</p>
设计单位意见	<p>设计单位意见</p> <p>2024年5月29日</p> <p>签字 (盖章)</p>
施工单位意见	<p>施工单位意见</p> <p>2024年5月29日</p> <p>签字 (盖章)</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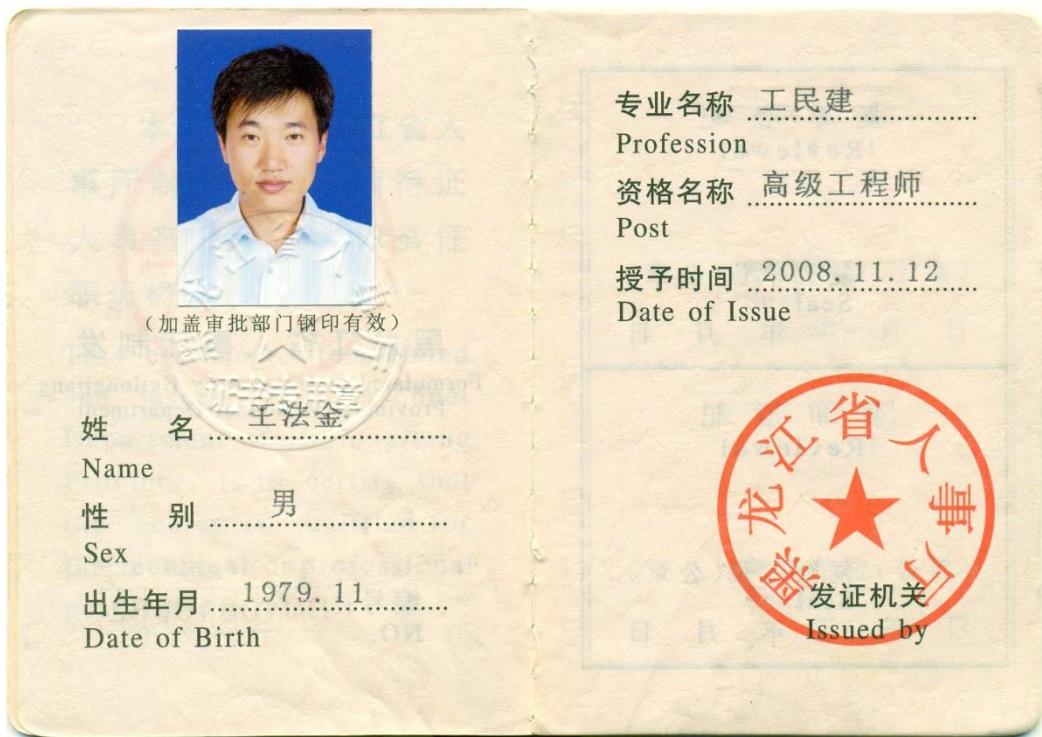
注: 本表一式三份, 以上四方单位各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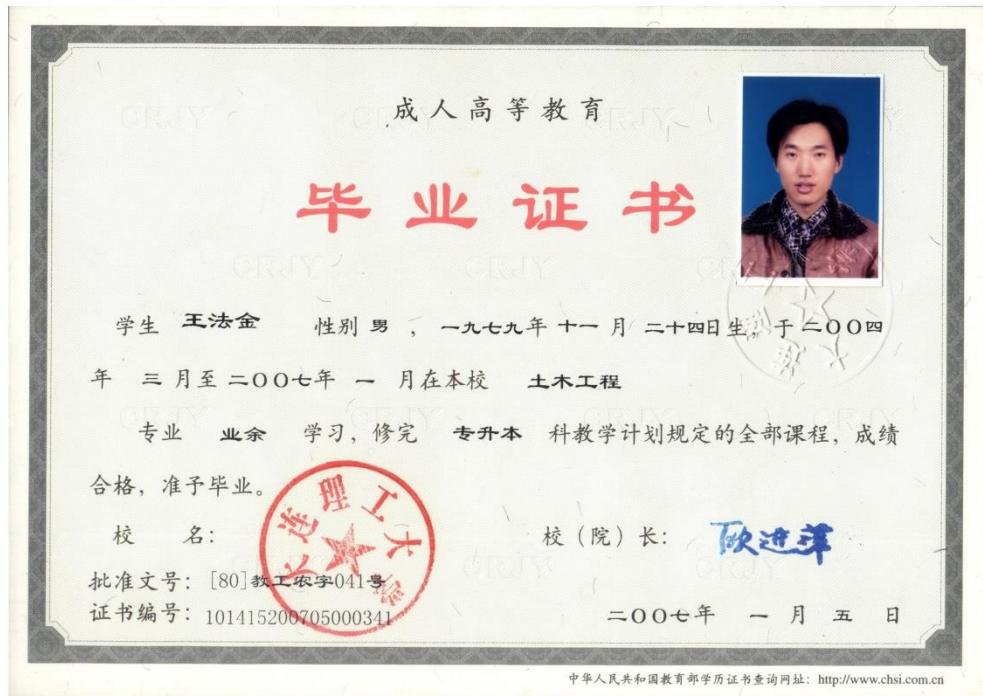
#### 4.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王法金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204197911240054		
手机号码	0755-83435900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B010810082	
参加工作时间	1999 年 7 月 10 日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226.71 万元	2021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	已完	合格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2688.89 万元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03 月 01 日	已完	合格
江西丰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124.37 万元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4 日	已完	合格

## (1) 技术负责人证书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王法金

社保电脑号: 623303547

身份证号码: 21020419791124005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f439517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494.01 171.52 129.68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9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 (2)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2021年7月6日

### 中标通知书（工程）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在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项目编号：2080A1012390)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项目名称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内容	本次装饰工程招标范围按专业划分为装饰专业、强电专业、给排水专业、消防专业（可分包）四个专业组成；按功能位置划分：由一层的营业厅、24小时自动服务区、现金业务区、非现金业务区、一般凭证室、重要凭证室、一日贷、财富管理室、楼梯间、卫生间；写字楼二十层的开放式办公室、洽谈室、吸烟机房、楼梯间、小会议室、一体化机房、储藏室、资料室、男更衣室、女更衣室、配电房、男卫生间、女卫生间；综合管理部、行长室、副行长室、大会议室、储藏室组成。上述所述范围的的拆改、新建、楼地面、墙面、天花装饰等招标图纸所示范围包含但不限于。		
工期	75日历天（春节法定假期顺延），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出具的开工令为准。		
质量	依据国家及当地相关部门有关规定进行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兴华路和海秀路交汇处中兴酒店大厦一层L1-03铺位，写字楼二十层2001、2002办公区。		
项目经理	朱立斌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陆万柒仟壹佰零柒元叁角柒分 小写：¥2,267,107.37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赵工； 联系方式：0755-82760559。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 [www.szygcgpt.com](http://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1月29日

2021年7月6日

高权威

正本

# 浙商银行基建项目

## 装修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兴华路中兴酒店大厦一层 L1-3.  
写字楼 2001.2002 办公区

建设单位: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兴华路和海秀路交汇处中兴酒店大厦。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含设计变更）、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明确的工程内容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 工程承包范围：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基建项目装修工程大楼装饰工程包括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室内精装修工程、安装工程以及因需要变更增减的工程等内容，具体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答疑、联系单中明确的内容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2月1日（以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4月1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款（或报价单金额）为：含税价人民币 2267107.37 (元)，包括不含税价款人民币 2079915.02 元，以及增值税款人民币 187192.3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叁佰伍拾肆元壹角陆分（21354.16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200000.00元）。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合同价款支付：合同价款支付时，款项转入承包人在我行开立的银行账户内，  
开户行及账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朱立斌。

承包人项目执行经理：高权威。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

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2月1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6F

本合同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82160-559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  
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2573271  
传 真: 0755-83496966  
电子信箱: 0755-8349696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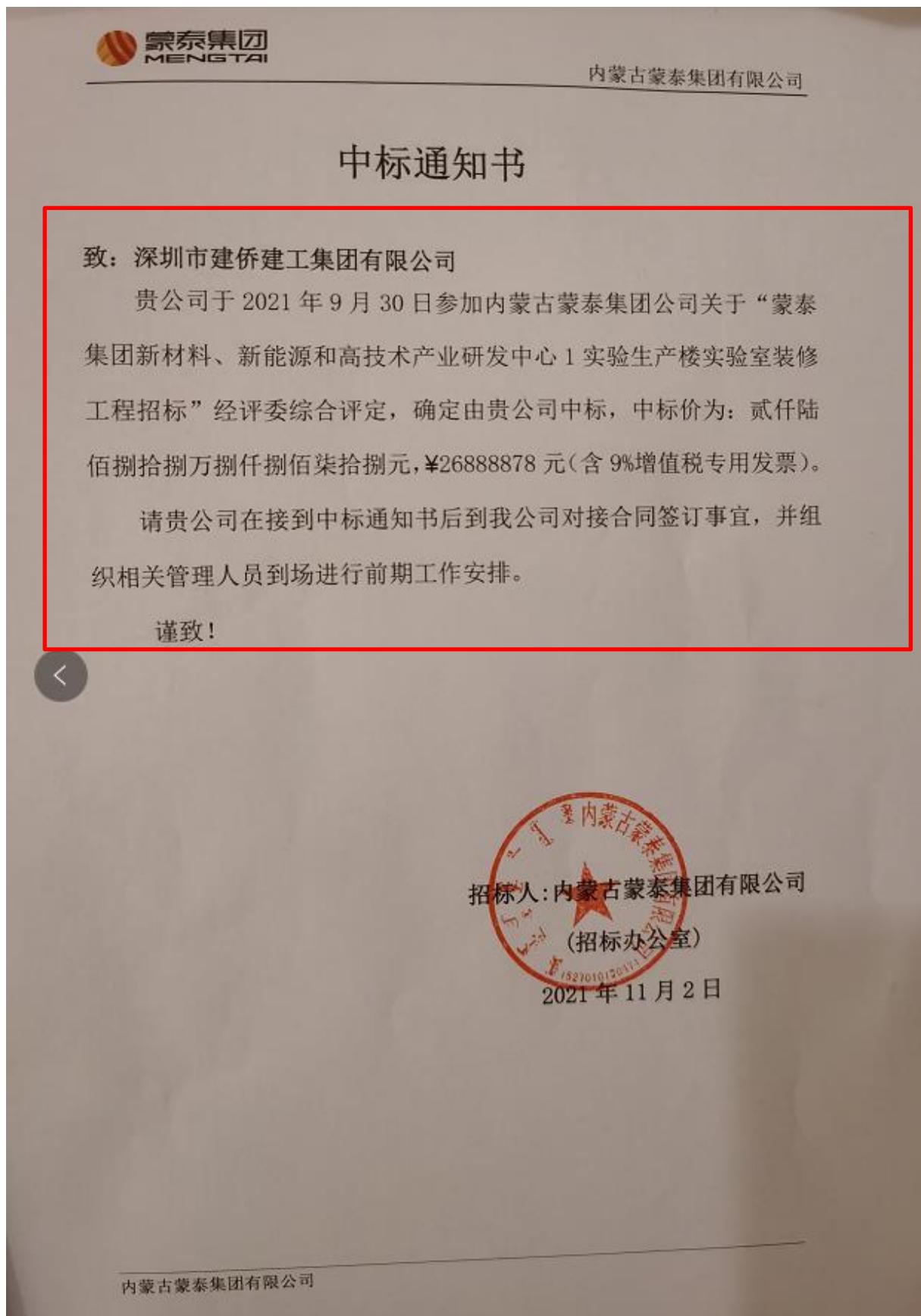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基建项目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两层 / 888.68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朱立斌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法金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2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建设单位项目经理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各方代表对建设标准及使用 功能要求, 经会审并确认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20日	年 月 日	2021年4月20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 E1 - 913 \*

(3)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  
装修工程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MTGCHT-2021-49

##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 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签订地点: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

## 实验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双方就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在协商一致的前提下，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蒙泰集团园区

1.3. 工程规模：装修建筑面积约 2183 m<sup>2</sup>

1.4 工程承包范围：(1) 1F 平面系统图中区域 A 和区域 B 黄色虚线范围内除阴影部分外其他房间。

(2) 5F 平面系统图中区域 A、区域 B、区域 C、区域 D 黄色虚线范围内除阴影部分外其他房间。

(3) 装修工程为招标图纸及深化图纸、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按招标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完成所有的室内天花、地面、踢脚线、墙身饰面，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顶面的石膏板吊顶、铝板吊顶、原顶喷漆等。墙面的找平、基层处理、防水、铝板、亚克力、不锈钢、乳胶漆等。地面包括地面找平、自流平、防水、石材、瓷砖、金刚砂、水磨石、防静电地板、固化地面采购及安装等。1 层电梯间、楼梯间墙体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其余墙体和隔断属于本次招标范围，与原区域分界处墙体饰面在本次范围一侧的属于本次招标范围。5 层黄色虚线范围内的所有墙体和隔断属于本次招标范围，与原区域分界处墙体饰面在本次范围一侧的属于本次招标范围。

(4) 空调通风、采暖及地暖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5) 电气强电工程范围内（含：设计图纸范围内由负一层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端引至粉煤灰相关实验室楼层电井一级配电箱主电缆的采购及安装）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范围内、清单中所有内容的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

(6) 弱电工程范围：按照清单所列品牌型号进行采购及安装，根据图纸点位进行安装，包括调试。接入集团现有网络安防平台，与集团整体弱电系统进行集成。

(7) 给排水及消防工程范围(含废水和纯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8) 自控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9) 实验室家具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10) 特气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11) 楼顶工程范围包含所有招标图纸、深化图纸及相关专业技术参数、清单中的所有内容采购及安装，其中包括设备基础，屋面、楼板开孔及开孔后屋面防水保温恢复及结构加固等，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功能需求，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出图纸。

针对以上工程内容范围，承包人严格按施工图进行施工。

## 第二条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形式承包（包括包工、包料、保修、含税、安全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 第三条 工程价款

3.1 合同价款：固定总价为大写贰仟陆佰捌拾捌万捌仟捌佰柒拾捌元陆角捌分元整，小写：26888878.68 元，含 9%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价款明细表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固定总价	备注
1	装修工程	元	4881516.62	
2	空调通风工程、采暖及地暖工程	元	8428311.20	
3	电气强电工程	元	2768543.31	
4	电气弱电工程	元	761794.83	
5	给排水工程及消防工程	元	1028269.2	
6	自控工程	元	1169035.10	
7	实验室家具	元	3596280.1	
8	特气工程	元	2427031.6	
9	楼顶工程	元	1828096.80	
10	合计总报价	元	26888878.68	

**3.2 合同价款包括:** 乙方完成承包范围的施工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措施费、规费、防疫费用、冬季施工费用等,发包人除此不支付其它费用,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乙方需优化图纸,达到甲方使用功能要求,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总价不做调整。

**3.3. 结算原则:** 当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合同文件构成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并验收合格后,以甲方确认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及工程范围结算。

**3.4 结算依据:**

3.4.1 以施工图纸、竣工图纸、图纸会议纪要、答疑、变更签证等范围为依据核定实际完成工程量及工程范围内容。

3.4.2 内蒙古 2017 届相关预算定额标准和计价文件、投标报价。

3.4.3 以实际工程量为结算依据的工程价款,必须以现场实际施工的规格型号数量并经建设方、施工方、监理方签字确认为准,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3.5 工程结算办法**

3.5.1 当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合同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则结算价=合同价

3.5.2 合同签订后因甲方原因产生的设计变更及新增工程,出现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候予以调整,具体如下:

最终结算价款= 合同价款+结算核增核减+变更签证

细的进度计划（列明主要项目进度节点、人员设备进场计划），每晚提交一日，5000 元/日的罚款。

4.7 发包人按照双方认可的进度计划在进度付款、结算付款中可对承包人进行工期处罚，未按进度节点完成 发包人可对承包人处以每延期一天 5000 元/日的罚款，发包人有权通过任何方式取得该罚款，若最终总工期未延误发包人可将该扣款返还承包人。

4.8 承包人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完成工程施工任务或甩项无正当理由不施工，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赶工完成直至单方解除合同，在接到发包人解除合同通知后，承包人应在 48 小时内无条件退场，发生的费用及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该节点考核与监理公司的日常考核不冲突（具体节点见工期要求表）。承包人在施工前必须明确声明遵守本条规定。如节点延期后承包人在后续施工中采取赶工措施，使得总工期未拖延时，发包人将已扣的节点索赔款予以退还承包人。

4.9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发包人不承担任何因停工造成的人员、机械等的全部损失，发包人只顺延工期。

## 第五条 工程变更

5.1 所有关于工程上的签证、变更及验收资料签字齐全后方可生效，需要签字的部门包括：建设部门，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安全质量环保技术监察中心，审计监察中心。

5.2 合同签订之前相关部门所有调价文件予以执行，合同签订之后下发的所有调整文件一律不予执行。

5.3 发包人要求的变更、签证和发包人另行委托给承包人施工的工程以现场工程量签证方式按实计量，工程量签证单上应有发包人各部门参与验收计量的全体人员签字方为有效，签字缺一则视为该工程量签证单无效，无效的工程量签证单承包人无权要求结算。

5.4 工程变更、签证因其具有时效性、隐蔽性，要求施工单位在变更发生后 7 日内将以书面形式上报发包人审批，如未及时上报，此项变更将视为无效变更，发包人不予办理，严禁事后签证，不符合要求的签证不得作为结算编制依据。

## 第六条 工程款的支付及结算方式

6.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施工方相关管理人员及主要施工人员进场，支付合同价款 20%的预付款（含当月人工工资）。累计付款（包括预付款）达到合同金额的 60%后，预付款分两次从进度款中扣回；

6.2. 进度款支付：按月进度付款，付款额度为经甲方审核的上月已完成工程产值的 80%；

6.3. 结算款支付：

6.3.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完成合同内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符合结算条件，竣工结算完成后支付到审定结算价款的 95%；

6.3.2 结算价的 5% 为质保金，质保期为 2 年（法律法规及规章有相关规定的执行相关规定），质保期满 2 年后无质量问题 3 个月内一次性付清质保金（无息）。质保期内如有发包人代为支付的第三方维修费用，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另行支付。

6.3.3 结算凭 9% 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现金或银行承兑汇票。

6.4 付款条件

6.4.1 工程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按发包人工程款支付要求提供经发包人、监理签认的工程进度款审批表，并附与发包人审定的本期进度款金额相符的本工程正式税务发票及收款收据，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进度款，由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6.4.2 结算款支付时承包人应将与结算审定款全部额度的发票开具给发包人，即结算尾款支付时附发票额度 = 与审定结算款同等额度 - 已开具的发票额度，如无发票发包人不予支付结算款，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6.4.3 质保金支付前承包人需提供由发包人使用部门出具的质保工程复验单、应付质保金数额相符的本工程正式税务发票及收款收据。

6.4.3. 发票要求见第三条，3.1 合同价款

6.4.4 各期工程款支付前，承包人应在每月 25 日前将当月完成进度的形象进度报表和当月工程质量证明文件（注：经发包人签认的形象进度质量验收表、材料出厂合格证、材料验收单、材料抽检质量检测单、混凝土试块检测单等）交付发包人工程管理部门，审核资料合格后，经发包人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审计监察中心或第三方审核后出具进度款审批单（或结算定案表），承包人按发包人工程款项支付流程办理工程款支付审批单，并按审核和审批单上要求完成各项签认手续后方可至发包人财务部门办理工程款支付手续。如未按此办理，所引起的工程款延迟支付责任由承包人承担。本条中发包人签认手续指：形象进度质量验收单、整体工程质量验收单、工程量单应有发包人（发包人建设单位）、发包人集团主管部门（指蒙泰集团工程机具租赁维修公司、审计监察中心等）在岗现场负责人、

17.17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驻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时间，承包方支付合同价款 5%违约金。

#### 第十八条 争议

有关本合同工程纠纷的任何争议，双方同意本着友好的态度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合同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九条 合同文件构成

- 19.1. 本合同及附件；
- 19.2. 招标或议标文件、招标答疑、施工图纸；
- 19.3. 投标文件承诺函、投标文件；
- 19.4. 与本合同有关的国家和自治区规范、标准；
- 19.5. 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变更和签证、会议纪要；
- 19.6. 上报进度款、结算资料应附资料明细；
- 19.7. 主要材料品牌规格表（如有时）；
- 19.8. 承包人投标时承诺书；
- 19.9. 承包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代码证）、开户许可证（加盖公章）；
- 19.10. 承包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
- 19.11. 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 19.1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第二十条 合同成立和生效

2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20.2.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肆份。

合同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安全、环保、文明施工协议

附件 3：主要材料品牌规格表

附件 4：承包人承诺书

附件 5：中标预算

发包人（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包人（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帐户  
户名: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01619200052507228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合同附件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承包人(全称): 内蒙古蒙泰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 1 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装修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 承包人乙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间内,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 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所有工程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的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 以及合同中约定和承包人委托乙方施工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内容, 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质保期自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注: 合格之日以承包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日期为准)。

双方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 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本工程质保期为 2 年; 防水工程为 5 年;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 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

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 承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 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 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 乙方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 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完成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发生的费用加倍从乙方结算中扣除。

3.11 进度款及结算审核：甲方对进度款及结算采用二级审核制，即：工程建设中心审核、审计监察中心审核。甲方还有权委托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审计，审定的审减额所占送审金额的比例超过 10%，那么超出部分审减额所产生的审计费由乙方承担。

3.12 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夜间施工的，无论何种原因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费用不做调整。

#### 第四条 合同工期

4.1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3 月 1 日，共计 90 天（除春节假日有效工期）。

4.2 工期控制：承包人完全理解发包人对本项目的工期要求，承包人承诺能够通过合理改进工艺流程，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增加施工人员等手段保证工期。并接受发包人在本项目工期滞后的情况下调整施工任务、要求承包人增加人员设备、更换主要人员。

4.3. 顺延及暂停施工：

4.3.1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工程，因不可抗力或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乙方必须上报工期顺延审批手续，经甲方同意后可顺延工期。

4.3.2 由于生产生活原因，甲方认为有必要，可以暂停任何部位施工而无须向乙方说明理由。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暂停施工工期予以顺延，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甲方不承担乙方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或其他损失（注：乙方的报价，已考虑保证甲方正常办公可能发生的暂停施工、窝工、夜间施工等因素对乙方施工不利影响的相关费用）。

4.3.3 如果停工是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工期不顺延，由乙方承担损失和费用。

4.4. 乙方工期延期的免责需甲方项目建设组织单位、建设单位等部门负责人签字认可，并报甲方集团分管领导签字认可后，方可生效，否则视为无效。

4.5. 若乙方的实际工程进度落后于工程进度计划，则监理工程师有权通知乙方采取必要措施，加快工程进度，确保工程能在预定的工期里竣工。任何进度过慢或者不合规范的赶工措施极可能产生质量问题，因此乙方赶工措施，必须取得监理工程师及甲方的认可。因乙方赶工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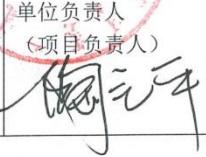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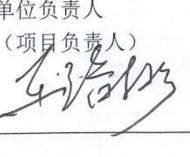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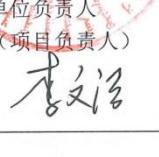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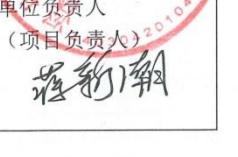
4.6 施工进场前 3 天向发包人施工组织单位、建设单位、审计监察中心提供工作详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蒙泰集团新材料、新能源和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1号实验生产楼实验室净化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2183 m <sup>2</sup>
------	---------------------------------------	------	----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法金	开工日期	2021.11.15
项目经理	蒋新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敏道	竣工日期	2022.03.0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3分部,经查3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3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9项,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9项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8项,符合要求18项其抽查18项,符合要求18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4项,符合要求14项,不符合要求/项	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4) 江西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2024年综合十三019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 中 标 通 知 书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二四年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三十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 名	证 号
注册建造师	邹文明	粤 1432016201770461
技术负责人	王法金	B010810082
关键岗位人员	施工员	0441610294416000299
	质量员	0442310700001000006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粤建安 C3 (2009) 0005044
	标准员	0441811594418000017
	材料员	0441611194416002236
	机械员	0441611294416001288
	劳务员	0442311300013000003
	资料员	0441811494418000043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_\_\_\_\_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罗先生 联系电话：13707954350

2024年8月8日

##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约 888 m <sup>2</sup>	建筑结构/层数	框架/3 层
工程类别	/	中标工期	90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1371212.78 元	其中：土建	万元
竞 争 条 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0.965$	安装	万元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0.975$	装饰装修	万元
中 标 总 造 价	1243688.95 元	其中：土建	万元
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安装	万元
中 标 工 程 范 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和创优奖罚	详见招、投标文件		
工程款支付办法	详见招、投标文件		
中 标 人 诚 信 承 诺	详见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招标人的优惠条件及措施	详见投标文件		
备 注	无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建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 约 担 保	担保金额	详见招、投标文件					
	担保期限	详见招、投标文件					
	担保方式	详见招、投标文件					
支 付 担 保	担保金额	详见招、投标文件					
	担保期限	详见招、投标文件					
	担保方式	详见招、投标文件					
合 同 补 充 条 款	1、合理低价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2、						
需 要 说 明 的 问 题	1、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2、						
招 标 单 位 意 见	<p>招标单位：</p> <p>单位章</p> <p>2024年8月8日</p> <p>法定代表人：</p> <p>鹤熊</p>	<p>招 投 标 监 管 机 构 签 收</p>	<p>招投标监管机构：</p> <p>单位章</p> <p>签收人：</p> <p>年 月 日</p>				

注：本通知属“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材料之一

2024年综合十三019

合同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1999—02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制



# 协 议 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江西丰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简称乙方）：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江西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江西丰城市农商行

工程内容：框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见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变更说明）。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 1 月 20 日开工。

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大写）：壹佰贰拾肆万叁仟陆佰捌拾捌元玖角伍分

¥：1243688.95（工程量结算按实结算）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施工图纸及变更说明
- 8、工程量清单报价单及预算书
- 9、招标文件及补充说明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出的款项。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 10月 2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丰城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9 号安骏达仓储大厦 4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广胜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44201619200052507228

更和现场各项签证，均需发包人驻现场代表（负责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职权: \_\_\_\_\_ 处理工程现场事项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_\_\_\_\_

### 7、建造师

姓名: 邹文明 职务: 项目经理

###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按招标文件或补充说明执行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开工前完成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开工前施工场地红线外道路畅通，场地内主干道开工前开通，场内其他临时通道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开工前提供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开工前完成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开工前业主以书面形式提供并在现场交验，交验完毕后，即由承包人负责自费保护，此后由于破坏或失准带来的重新测量、放点费用及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承包人负担。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开工前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执行通用条款 8.1 (8) 条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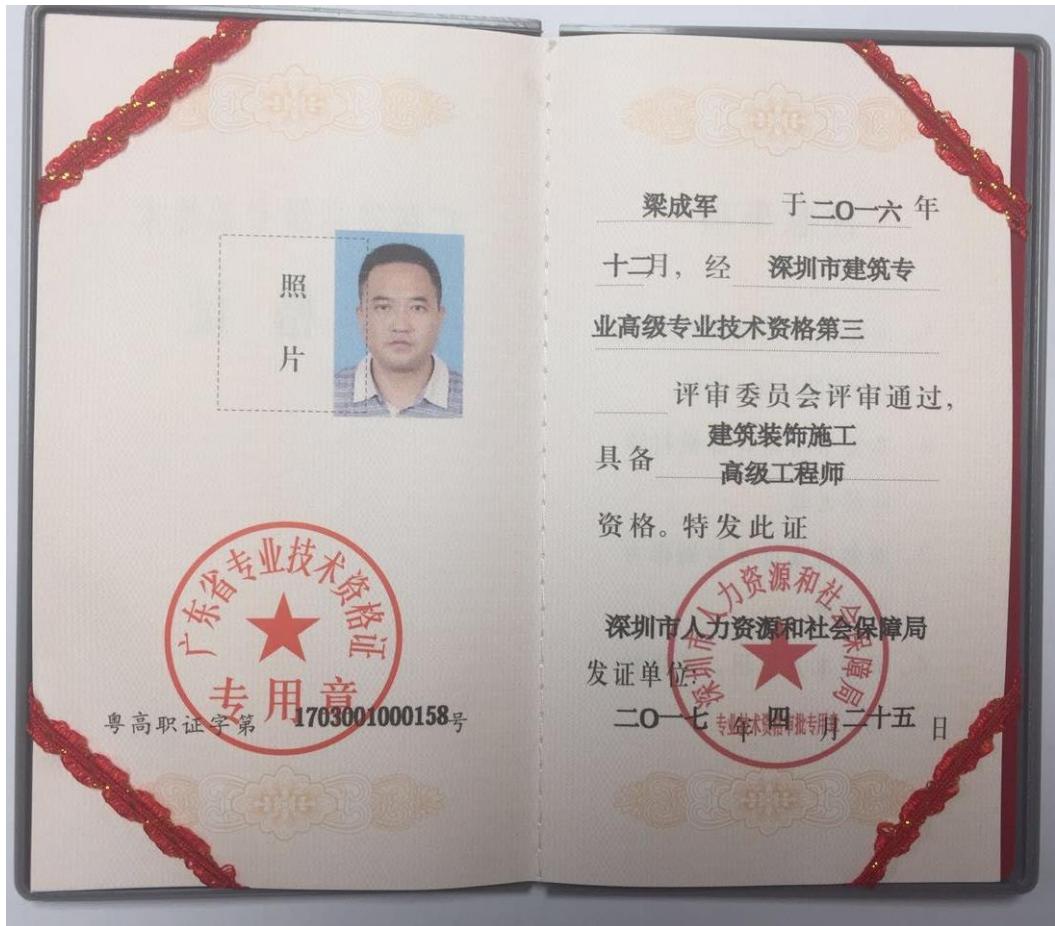
2024年9月13日

##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丰城农商银行紫云支行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江西丰城市农商行		
发包方	江西丰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额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1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1日
工程概况			
验收意见及结论	质量优同意验收		
涉及本合同的工程已经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 请签字:			
发包方(盖章、签字)	 2024年9月13日		
承包方(盖章、签字)	 2024年9月13日		

## 4.4 其他人员证书

装饰工程师：梁成军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梁成军

社保电脑号: 2368372

身份证号码: 62010319700220193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5877.47	7836.64			8499.23	3288.88			795.25		494.01	171.52		129.68	

社会保险基金证明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ec30bfj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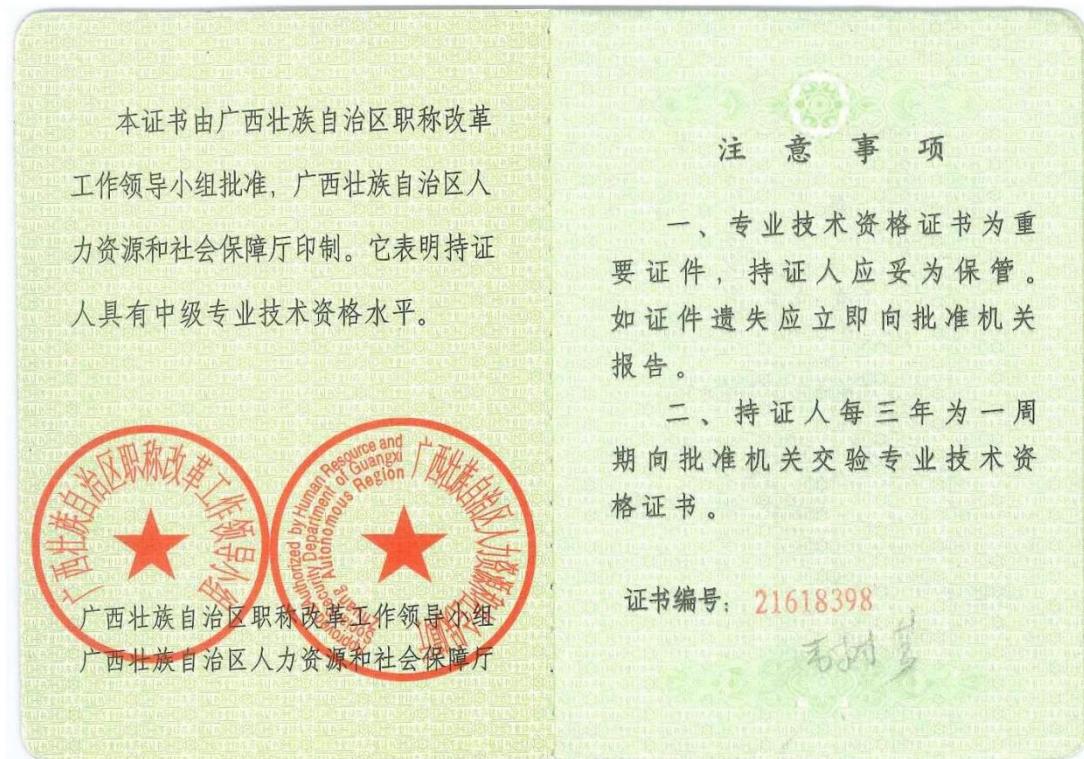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给排水工程师：韦树芳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树芳

社保电脑号：803473222

身份证号码：45212319810306556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70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27.89	809.38			795.25					494.01	171.52	129.68

社会保险基金证明专用章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ca3f7994e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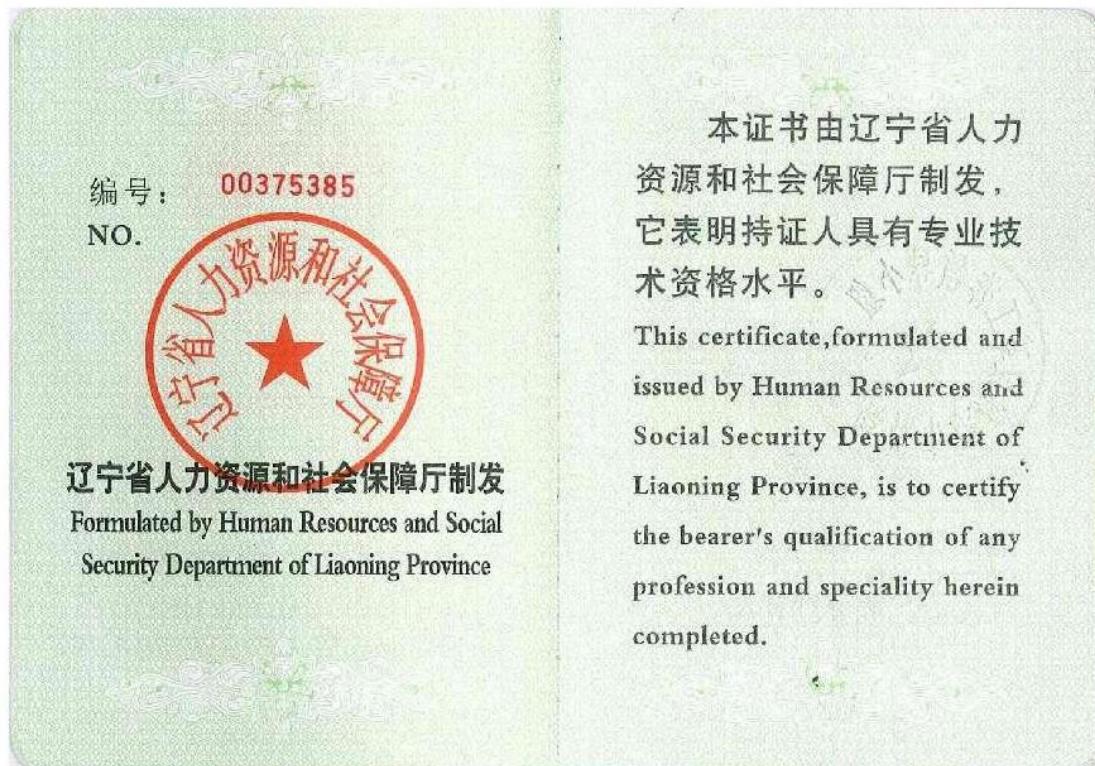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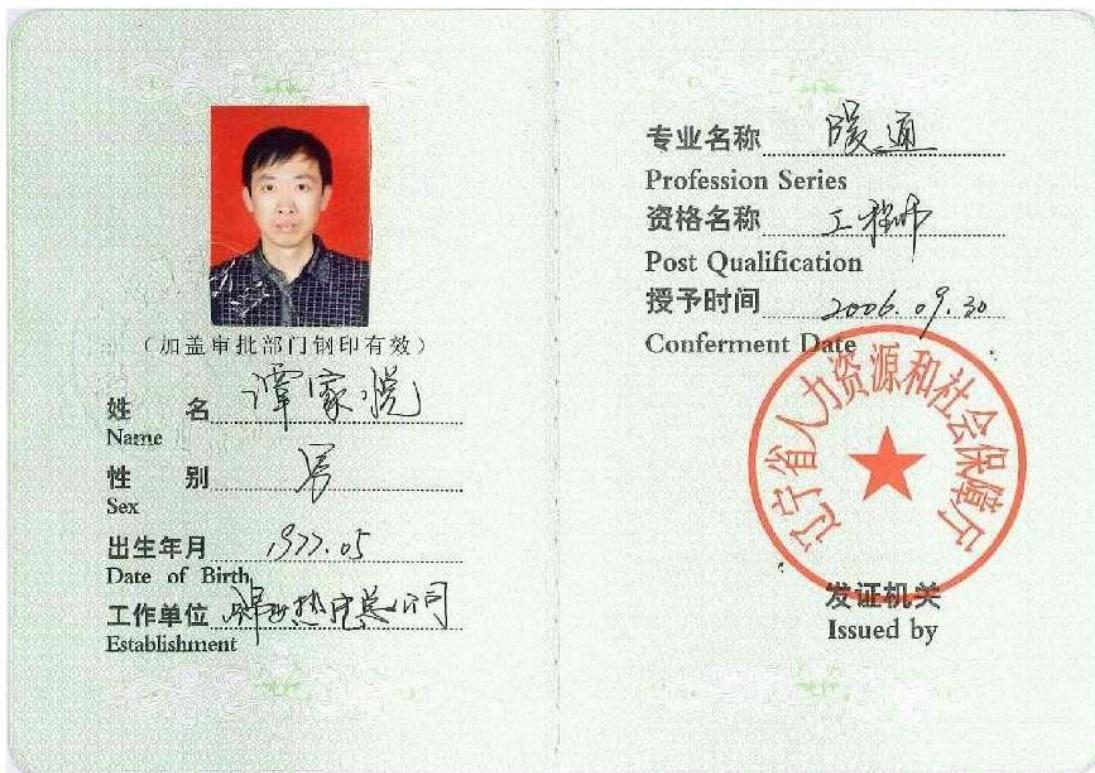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暖通工程师：谭家悦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谭家悦

社保电脑号: 636313211

身份证号码: 2107021977053000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27.89	809.38			795.25		491.01	171.52	12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f7c8ea2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结构工程师：韦广坤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韦广坤

社保电脑号: 810991195

身份证号码: 45092219841227167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27.89	809.38			795.25		491.01	171.52	12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f7a2d32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焦君星

#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焦君星

性 别：男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 列：工程技术

专 业：机电安装（暖通工程、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建筑机械施工）

评审机构：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建筑施工专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2月30日

呈报单位：天津市津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份证号：120224198110276012

证书编号：2021B006074

验证网站：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焦君星

社保电脑号: 626172209

身份证号码: 1202241981102760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050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050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050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050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050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050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0500	20.16	5.04
合计			5031.04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176.4	141.12		35.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f3beb32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造价工程师：戴琳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11720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2234242304420942  
File No.:

001544

姓名: 戴琳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906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210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戴琳

社保电脑号: 639020223

身份证号码: 42020419790624452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27.89	809.38			795.25		491.01	171.52	12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ed8fa54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丁龙为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丁龙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81198804244457
手机号码	15220265981	证件号 (质量员证编号)	0441810794418001469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丁龙为

社保电脑号: 629760950

身份证号码: 42118119880424445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27.89	809.38			795.25		491.01	171.52	12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ec40662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03-26  
证明专用章

质量员：李琼

证书编码：0442110700001000019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琼



身份证号：421081198702142526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1年 03月 29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琼

社保电脑号: 620236412

身份证号码: 42108119870214252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2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3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3.4	3000	24.0	6.0
2024	04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3.4	3000	24.0	6.0
2024	05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3.4	3000	24.0	6.0
2024	06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3.4	3000	24.0	6.0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30.0	3000	24.0	6.0
合计			16261.47	8041.44			8499.23		3288.88		798.45			613.8	370.08	154.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f3b093q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喻友刚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喻友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12119690120521X
手机号码	13682674727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09) 0005045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09) 0005045

姓 名: 喻友刚

性 别: 男

出生 年 月: 1969年01月20日



企业 名 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07月0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18日 至 2027年07月0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毕业证书



学生 喻宏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一九六九年一月生，系湖北省(市)

黄冈县(市)人，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在本校

函授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三年制。专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学校 校长 甘德青

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

毕业证书登记：第 0199075 号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喻友刚

社保电脑号: 616370265

身份证号码: 4221211969012052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3800.0	532.0	304.0	1	7778	482.24	155.56	1	3800	19.0	3800	14.8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3800.0	532.0	30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800	14.8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3800.0	532.0	30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800	14.8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3800.0	532.0	30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800	14.8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800.0	532.0	3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14.82	3800	30.4	7.6
2024	02	707010	3800.0	532.0	3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14.82	3800	30.4	7.6
2024	03	707010	3800.0	532.0	3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29.64	3800	30.4	7.6
2024	04	707010	3800.0	570.0	3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29.64	3800	30.4	7.6
2024	05	707010	3800.0	570.0	3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29.64	3800	30.4	7.6
2024	06	707010	3800.0	570.0	30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29.64	3800	30.4	7.6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00	38.0	3800	30.4	7.6
合计			15945.28	8430.4			8499.23		3288.88		802.45			777.48	704.48	187.92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ecd044i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安全员：罗洪献

姓名	罗洪献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210037217
手机号码	0755-83435900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1) 0012773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1) 0012773

姓 名: 罗洪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10月0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1年11月18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18日 至 2026年11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罗洪献

社保电脑号: 617625082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82100372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5877.47	7836.64			8499.23	3288.88			795.25		491.01	171.52	12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ec35eeew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03-26  
证明专用章

施工员：张杰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072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张杰



身份证号：44030119880906251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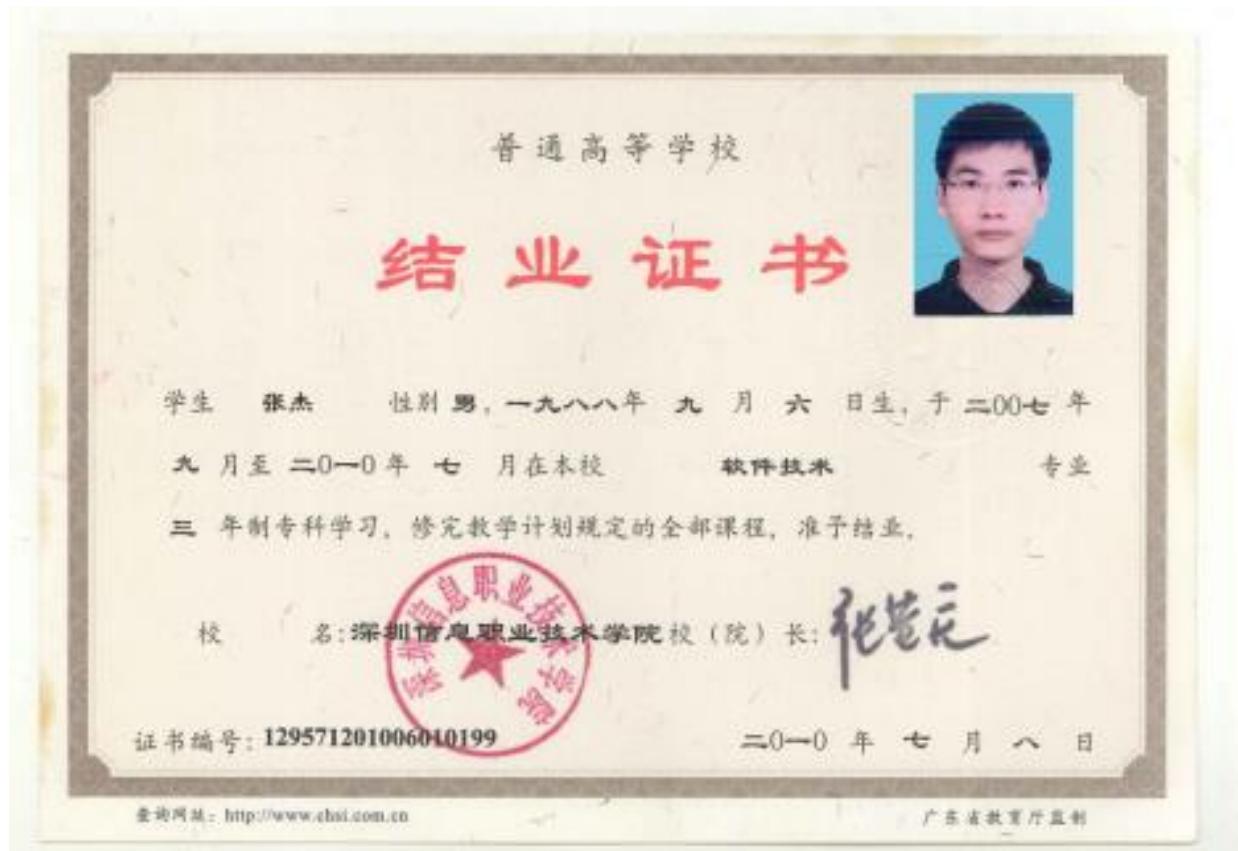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9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e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杰

社保电脑号: 623550405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88090625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3300.0	495.0	264.0	1	7778	482.24	155.56	1	3300	16.5	3300	12.87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3300.0	495.0	26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300	12.87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3300.0	495.0	26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300	12.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3300.0	495.0	26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300	12.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12.87	3300	26.4	6.6
2024	02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12.87	3300	26.4	6.6
2024	03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25.74	3300	26.4	6.6
2024	04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25.74	3300	26.4	6.6
2024	05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25.74	3300	26.4	6.6
2024	06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25.74	3300	26.4	6.6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00	33.0	3300	26.4	6.6
合计			16441.47	8137.44			8499.23		3288.88		799.95		675.18	620.48	166.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ed7a4ek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那荣夫

证书编码：0442210200013000002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那荣夫



身份证号：210281198212236416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1月 07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那荣夫

社保电脑号：604841127

身份证号码：210281198212236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70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5961.47	7881.44			8499.23		3288.88		795.95		312.3	187.2		13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ca3f7ca5dz）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李艳婷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004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艳婷



身份证号：441721199102283544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 月 05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李艳婷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 二 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月至二〇一九年 一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86)教高3字004号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日

证书编号: 105905201906002202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李艳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2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建安  
一路402号北区弘雅花园  
三期1栋307



公民身份号码 441721199102283544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15-2039.05.15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艳婷

社保电脑号: 622440376

身份证号码: 44172119910228354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24.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24.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24.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7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24.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32.0	3200	25.6	6.4
合计			16381.47	8105.44			8499.23		3288.88		799.45		654.72	603.68		162.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f39c35k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宋博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002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宋博



身份证号：220502198501011021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08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宋博

社保电脑号: 618449012

身份证号码: 22050219850101102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7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4200.0	630.0	336.0	1	7778	482.24	155.56	1	4200	21.0	4200	16.3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4200.0	630.0	33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00	16.3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4200.0	630.0	33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00	16.3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4200.0	630.0	33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200	16.3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4200.0	630.0	33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16.38	4200	33.6	8.4
2024	02	707010	4200.0	630.0	33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16.38	4200	33.6	8.4
2024	03	707010	4200.0	630.0	33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32.76	4200	33.6	8.4
2024	04	707010	4200.0	672.0	33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32.76	4200	33.6	8.4
2024	05	707010	4200.0	672.0	33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32.76	4200	33.6	8.4
2024	06	707010	4200.0	672.0	33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32.76	4200	33.6	8.4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合计			17611.08	8750.4			8499.23		3288.88			804.45		839.35	171.68	204.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ca3ece3544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械员：郑智惠

证书编码：044161129441600048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郑智惠



身份证号：362128198209161625

岗位名称：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03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智惠

社保电脑号：3221757

身份证号码：3621281982091616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70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4300.0	645.0	344.0	1	7778	482.24	155.56	1	4300	21.5	4300	16.77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4300.0	645.0	34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300	16.77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4300.0	645.0	34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300	16.77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4300.0	645.0	34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300	16.77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4300.0	645.0	34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16.77	4300	34.4	8.6
2024	02	707010	4300.0	645.0	34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16.77	4300	34.4	8.6
2024	03	707010	4300.0	645.0	34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33.54	4300	34.4	8.6
2024	04	707010	4300.0	688.0	34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33.54	4300	34.4	8.6
2024	05	707010	4300.0	688.0	34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33.54	4300	34.4	8.6
2024	06	707010	4300.0	688.0	34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33.54	4300	34.4	8.6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43.0	4300	34.4	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ca3f7c2b5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  
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劳资专管员：林建菊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林建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3199011064322
手机号码	0755-83435900		证件号		044231130001300000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建菊

社保电脑号：622040585

身份证号码：4409231990110643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70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7010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7010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7010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7010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7010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4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4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4	10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4	1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4	1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1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2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3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4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5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6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7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8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9	7070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ca3f3a259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 安全工程师：张强



190-0472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3320241037000007703



姓 名 张强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370983197806071031

级 别 中管

执业证号 19250410018

发证日期 2025年3月14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0472

### 注册记录

张强 370983197806071031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侨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30年3月14日



### 注册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试运行） 网站无障碍 | 北京 | 深圳市\*\*\*公司 | 退出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办事指南 各地旗舰店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姓名	张*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370*****1031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8596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发证日期	2020-12-20
评审机构	以考代评	发证机构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一页 1 下一页

核验查询

* 姓名	张强	职称证书编号	请输入证书编号
*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 有效证件号码	370983197806071031
* 验证码	56ex	8ygd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强 性别 男，一九七八年六月七日生，于二〇二一年三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工业大学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成教厅[1993]9号  
证书编号：115355202305010716

校长：蒋昌波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强

社保电脑号：801518040

身份证号码：370983197806071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70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11568.18	5954.08		1686.04	562.07		562.07		553.41	479.06	553.41	479.06	553.41	479.06	119.8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c3ecdf06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消防工程师：张鹏亮





本证书由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有人已通过经授权的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机构评审或认定，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N<sup>o</sup> 00000619



姓名：张鹏亮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8年08月  
身份证号码：140522196808161514

专业名称：装修装饰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资格取得时间：2009年12月03日

证书编号：0100468

颁证单位：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资格  
发证日期：2009年12月30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鹏亮

社保电脑号：649391953

身份证号码：1405221968081615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70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701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701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701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701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701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27.89	809.38			795.25		494.11	171.52	129.68		

社会保险基金证明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ca3ed9724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7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5、安全生产情况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